

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6-38542**

采购项目编号：**440001-2026-38542**

项目名称：广东省番禺监狱警察职工饭堂**2026-2027**年度物资采购项目

采购人：广东省番禺监狱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受广东省番禺监狱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广东省番禺监狱警察职工饭堂2026-2027年度物资采购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广东省番禺监狱警察职工饭堂2026-2027年度物资采购项目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6-38542
采购项目编号：440001-2026-38542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5,961,787.00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广东省番禺监狱警察职工饭堂2026-2027年度物资采购项目):
采购包预算金额：5,961,787.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其他农副食品，动、植物油制品	花肉	1.00(项)	详见第二章	250,260.00	否
1-2	其他农副食品，动、植物油制品	食堂其它食材供应	1.00(项)	详见第二章	5,711,527.00	否

本采购包涉及本国产品清单

序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分包：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一年或以实际采购金额达到采购预算即终止。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5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如投标人为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新成立的单位，则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材料或承诺函）。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格式自拟）。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格式自拟）。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广东省番禺监狱警察职工饭堂2026-2027年度物资采购项目）：本项目为小微企业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本项目以分包形式预留不少于合同金额的40%份额给小微企业（允许分包的种类为禽肉、鸡蛋类，蔬菜类及鱼、海产类）。供应商应当符合下列情形之一：（1）供应商为小微企业，且所提供的货物中适宜分包的内容（达到合同金额的40%或以上）全部由供应商自身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此情形可不再另行分包。供应商应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及承诺函（承诺提供由供应商自身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货物须达到合同金额的40%）。（2）供应商将采购需求中适宜分包的内容全部分包的，接受分包的供应商提供的货物须全部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且分包合同金额须达到合同金额的40%。提交《分包意向协议书》（双方盖章）和《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声明接受分包供应商提供货物制造商的小微企业情况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注：（1）小微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适宜分包的内容）对应的行业（工业）划分标准。（2）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3）本项目为货物标，供应商须选择货物类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进行填写，如按服务类或工程类的进行填写，不视为小微企业。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广东省番禺监狱警察职工饭堂2026-2027年度物资采购项目）：

1)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格式自拟）。

3)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如国家或当地另有政策规定，则适用其规定，但投标人须同时提供相关政策文件及其能满足此条款的证明资料）。【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https://www.zztender.com/>）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东省番禺监狱

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石中二路113号

联系方式：020-3916274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龙怡路117号501、503、504、505、506房

联系方式：020-8755403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周小姐、魏先生

电话：020-87554038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020-88696588

开标评标服务专线：020-88696599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投标人须对本项目为单位（有划分包组的，则以包组为单位）的标的物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2、本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作出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废标或投标无效。

3、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有具体要求，投标人所投的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的强制性标准。凡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的产品在验收时必须出具CCC认证证书复印件，并以在产品外部加施认证标志作为验收依据之一。同时，所投产品的生产制造商应遵守国家关于生产许可的强制规定。

4、本项目**核心产品为：花肉**。投标人应在响应文件中清晰列明“货物名称、品牌”。注：若存在多项核心产品，当不同供应商提供的任意一项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则视同其是所响应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供应商。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本项目本包组均为小微企业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本项目以分包形式预留不少于合同金额的**40%**份额给小微企业（允许分包的种类为禽肉、鸡蛋类，蔬菜类及鱼、海产类）。供应商应当符合下列情形之一：

（1）供应商为小微企业，且所提供的货物中适宜分包的内容（达到合同金额的**40%**或以上）全部由供应商自身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此情形可不再另行分包。供应商应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及承诺函（承诺提供由供应商自身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货物须达到合同金额的**40%**）。

（2）供应商将采购需求中适宜分包的内容全部分包的，接受分包的供应商提供的货物须全部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且分包合同金额须达到合同金额的**40%**。提交《分包意向协议书》（双方盖章）和《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声明接受分包供应商提供货物制造商的小微企业情况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注：（1）小微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适宜分包的内容）对应的行业（工业）划分标准。（2）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3）本项目为货物标，供应商须选择货物类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进行填写，如按服务类或工程类的进行填写，不视为小微企业。

6、本项目需执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如采购需求中所涉及或引用的各项标准文件（文号）有停用或更新版本的，按最新要求执行。

7、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为确保声明函的准确性，建议利用以下小程序进行自测（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

8、项目内容：警察职工饭堂所需的肉类、蔬菜类、米类、面粉类、食用油类、副食品、日常用品、水果类等物资采购；

9、供货数量：预估日均用餐人数为**900**人次，以实际采购数量为准。

10、本项目合同期内不接受调价。

11、各类食材匡算金额及占比

序号	类别	匡算金额（元）	约占总预算比例
1	猪牛羊肉类	¥1,550,064.62	26.00%
2	禽肉、鸡蛋类	¥1,251,975.27	21.00%
3	蔬菜类	¥655,796.57	11.00%
4	鱼、海产类	¥894,268.05	15.00%
5	米、面、油、副食类	¥715,414.44	12.00%
6	水果、牛奶、饮料类	¥476,942.96	8.00%
7	调料、干货类	¥317,167.07	5.32%
8	日杂用品类	¥100,158.02	1.68%
注：此“金额及占比”为匡算数据，实际采购时可能会存在偏差，最终采购以实际结算为准			

二、货物品种、报价及最高限价和质量要求

（一）货物品种、报价及最高限价：

投标报价包含产品价格、运输、装卸、售后服务、保险、搬运费、税金等一切费用，报价须精确到分。

1. 本项目所供食材价格以《广东省番禺监狱警察职工饭堂2026-2027年度物资采购项目目录》的采购最高限价为基准，投标人以统一折扣（即所有采购商品均按相同的唯一折扣进行价格折算）形式进行报价（如打8折，则折扣为80%）

执行的价格＝采购最高限价×投标折扣；

★0%＜投标折扣≤100%，且该投标折扣必须为固定数值，不接受区间报价（如 80%～90%），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

2. 结算公式：结算金额＝各类货物的执行价格×各类货物的供货数量之和。

3. 最高限价：详见《广东省番禺监狱警察职工饭堂2026-2027年度物资采购项目目录》

广东省番禺监狱2026-2027年度警察职工饭堂物资采购项目目录（肉、菜、鸡蛋类）

序号	名称	单位	规格	最高限价	备注
1	瘦肉	斤	新鲜，无异味	12.43	
2	花肉（去皮、不去皮）	斤	新鲜，无异味	11.50	
3	上肉（去皮、不去皮）	斤	新鲜，无异味	9.65	
4	排骨	斤	新鲜，无异味	22.70	
5	通骨（筒骨）	斤	新鲜，无异味	9.05	
6	脊骨	斤	新鲜，无异味	8.63	
7	扇骨	斤	新鲜，无异味	12.43	
8	尾龙骨	斤	新鲜，无异味	8.45	
9	猪手	斤	新鲜，无异味	13.00	
10	猪舌	斤	新鲜，无异味	17.20	
11	猪肚	斤	新鲜，无异味	27.63	
12	猪展	斤	新鲜，无异味	13.75	
13	猪肝	斤	新鲜，无异味	6.80	
14	猪肺	斤	新鲜，无异味	4.58	
15	猪耳（净）	斤	新鲜，无异味	15.70	
16	猪大肠	斤	新鲜，无异味	14.80	
17	猪红	斤	新鲜，无异味	2.05	

18	猪颈肉	斤	新鲜，无异味	19.20	
19	猪腰	斤	新鲜，无异味	20.88	
20	粉肠	斤	新鲜，无异味	16.45	
21	里脊肉	斤	新鲜，无异味	15.13	
22	猪心	斤	新鲜，无异味	19.13	
23	猪板油	斤	新鲜，无异味	5.38	
24	黑毛土猪通脊	斤	新鲜，无异味	27.50	
25	黑毛土猪梅花肉	斤	新鲜，无异味	37.75	
26	黑毛土猪瘦肉	斤	新鲜，无异味	22.00	
27	黑毛土猪上肉	斤	新鲜，无异味	22.25	
28	黑毛土猪扇骨	斤	新鲜，无异味	21.75	
29	鲜牛肉	斤	新鲜，无异味	41.50	
30	鲜牛腩	斤	新鲜，无异味	38.00	
31	鲜牛展	斤	新鲜，无异味	55.25	
32	鲜牛肋骨	斤	新鲜，无异味	37.75	
33	牛板筋	斤	新鲜，无异味	17.00	
34	牛心管	斤	新鲜，无异味	28.00	
35	鲜牛柳	斤	新鲜，无异味	46.00	
36	鲜牛骨	斤	新鲜，无异味	18.50	
37	鲜牛尾	斤	新鲜，无异味	35.00	
38	羊肉	斤	新鲜，无异味	34.25	
39	羊腩	斤	新鲜，无异味	30.00	
40	清远鸡（光鸡）	斤	新鲜（生长期至少 150 天，单个重量 3-4 斤）不带内脏	15.38	
41	三黄鸡（光鸡）	斤	2—3 斤/只以上	10.70	去油肺
42	胡须鸡	斤	2-3 斤/只以上（光鸡）	15.45	
43	大扇鸡	斤	5-6 斤/只以上（光鸡）	26.00	生长期不低于 20 0 天
44	叉烧（肥叉）	斤		18.13	
45	叉烧（瘦叉）	斤		34.50	
46	烧鸭	斤		18.00	
47	乌鸡(光鸡)	斤	2 斤/只以上	15.85	去油肺
48	鲜鸡肾	斤	新鲜，无异味	15.38	切好
49	老鸡	斤	2—3 斤/只以上	15.63	去油肺
50	小水鸭	只	新鲜，无异味	34.50	杀好，去油肺
51	水鸭	斤	新鲜，无异味	10.95	杀好，去油肺
52	番鸭	斤	新鲜，无异味	15.00	杀好，去油肺
53	鸭舌	斤	新鲜，无异味	22.00	
54	鸭血	斤	新鲜，无异味	2.35	

55	清远鹅	斤	6—8斤/只以上	25.00	杀好，去油肺
56	乳鸽	只	4两/只以上	20.75	杀好，去油肺
57	老鸽	只	6两/只以上	29.25	杀好，去油肺
58	鹌鹑	只	新鲜，无异味	10.50	杀好，去油肺
59	鹧鸪	只	新鲜，无异味	12.75	杀好，去油肺
60	鲜鸡爪	斤	新鲜，无异味	20.75	
61	鹅肠	斤	新鲜，无异味	16.25	
62	鹅翅	斤	新鲜，无异味	14.13	
63	鹅肝	斤	新鲜，无异味	9.13	
64	鹅肾	斤	新鲜，无异味	23.75	
65	冻鸡全翅	斤	3两/只以上	14.00	
66	冻鸡翅中	斤	中	23.00	鸡翅中段，不含翅根、不含翅尖
67	冻鸡大腿（中）	斤	3两/只以上，一年内	7.38	
68	冻鸡胸肉	斤	一年内	6.38	
69	青线椒	斤		5.90	
70	红线椒	斤		5.75	
71	青尖椒	斤		2.23	
72	红尖椒	斤		5.75	
73	指天椒	斤		7.00	
74	青圆椒	斤		4.25	
75	红圆椒	斤		4.50	
76	黄圆椒	斤		4.88	
77	螺丝椒	斤		4.50	
78	本地菜心	斤		3.38	
79	生菜	斤		2.73	
80	春菜	斤		2.58	
81	干水菜心	斤		4.25	
82	干水迟菜心	斤		5.33	
83	上海青	斤		2.68	
84	油麦菜	斤		3.30	
85	矮脚白菜（奶白菜）	斤		3.68	
86	白苋菜	斤		3.85	
87	红苋菜	斤		3.85	
88	皇帝菜	斤		7.63	
89	茼蒿	斤		7.18	
90	西洋菜	斤		4.43	
91	南瓜苗	斤		5.95	
92	苦麦菜	斤		3.00	

93	娃娃菜	斤		3.05	
94	绍菜	斤		2.35	
95	水通菜	斤		2.75	
96	台山花菜	斤		3.70	
97	西兰花	斤		4.45	
98	韭菜花	斤		5.70	
99	韭菜	斤		4.08	
100	韭黄	斤		8.83	
101	芥兰	斤		5.00	
102	芥兰头	斤		2.95	
103	大芥菜	斤		3.60	
104	椰菜（包菜）	斤		2.10	
105	紫甘蓝	斤		3.93	
106	本地白菜	斤		2.33	
107	菠菜	斤		6.38	
108	香芹	斤		4.20	
109	西芹	斤		3.73	
110	茺茜	斤		6.58	
111	黄豆芽	斤		1.40	
112	绿豆芽	斤		1.43	
113	秋葵	斤		4.45	
114	芥菜	斤		3.43	
115	大白菜	斤		1.83	
116	白萝卜	斤		1.35	
117	红萝卜	斤		1.93	
118	青皮冬瓜	斤		1.60	
119	青豆角	斤		4.30	
120	节瓜	斤		2.15	
121	青瓜	斤		2.00	
122	水瓜	斤		3.15	
123	荷兰小青瓜	斤		5.18	
124	云南小瓜	斤		2.75	
125	老南瓜	斤		2.03	
126	葫芦瓜	斤		2.13	
127	苦瓜	斤		3.63	
128	珍珠凉瓜	斤		3.60	
129	土豆	斤		2.18	
130	丝瓜	斤		3.50	
131	西红柿	斤		3.38	

132	沙葛	斤		2.60	
133	粉葛	斤		5.18	
134	莴笋	斤		1.80	
135	去皮莴笋	斤		4.75	
136	藕尖	斤		9.88	
137	莲藕（粉藕）	斤		5.85	
138	洋葱	斤		2.18	
139	大京葱	斤		3.65	
140	蒜心	斤		7.30	
141	蒜苗	斤		4.08	
142	鲜淮山	斤		3.80	
143	艾叶	斤		5.50	
144	番薯叶	斤		3.60	
145	红葱头	斤		8.83	
146	铁棍淮山	斤		9.83	
147	去皮甜玉米	斤		4.38	
148	带皮甜玉米	斤		3.15	
149	带皮糯玉米	斤		2.93	
150	鲜香茅草	斤		3.35	
151	穿心莲	斤		4.30	
152	豆苗	斤		4.13	
153	马蹄肉	斤		11.00	
154	酸笋	斤		4.33	
155	芦笋	斤		17.20	
156	鲜笋	斤		3.68	
157	茄子	斤		3.28	
158	香芋（大芋头）	斤		4.08	
159	芋头仔	斤		3.23	
160	红薯	斤		2.48	
161	紫心蕃薯	斤		4.33	
162	荷兰豆	斤		9.95	
163	四季豆	斤		3.75	
164	鲜玉米粒	斤		4.40	
165	青豆肉	斤		5.10	
166	毛豆肉	斤		4.10	
167	毛豆	斤		3.85	
168	鲜花生	斤		3.98	
169	枸杞叶	斤		4.08	

170	茭白	斤		3.78	
171	鲜冬菇	斤		5.33	
172	茶树菇	斤		7.08	
173	金针菇	斤		5.58	
174	草菇	斤		14.95	
175	杏鲍菇	斤		4.60	
176	平菇	斤		2.25	
177	白玉菇	斤		3.70	
178	鲜姜肉	斤		8.75	
179	鲜生姜（带泥老姜）	斤		7.50	
180	鲜子姜	斤		4.00	
181	鲜沙姜	斤		17.13	
182	生葱	斤		6.50	
183	带皮蒜头	斤		5.45	
184	蒜米、肉	斤		6.20	
185	鲜茴香	斤		6.83	
186	薄荷	斤		5.65	
187	鲜花椒	斤		13.00	
188	紫苏叶	斤		6.08	
189	鲜茨实	斤		11.13	
190	鲜百合	斤		52.46	
191	竹蔗	斤		3.30	
192	豆腐干	斤		5.03	
193	攸县香干	斤		5.63	
194	老豆腐	板	不低于5斤	9.00	
195	水豆腐	板	不低于5斤	8.50	
196	油豆腐1	斤	小	4.58	
197	油豆腐2	斤	大	4.33	
198	千张	斤		5.35	
199	腐竹	斤	干	10.50	
200	面筋	斤		5.35	
201	海带丝	斤	湿	2.33	
202	鲜鸡蛋	斤		5.68	
203	咸蛋	个		1.10	
204	皮蛋	个		1.26	
205	鲜鹌鹑蛋	斤		7.55	
206	鸭蛋	个		1.05	
207	咸蛋黄	包	20个/包	13.75	
208	白牛百叶	斤		21.75	

209	黑牛百叶	斤		20.00	
210	牛黄喉	斤		20.75	
211	杭茄	斤		3.60	
212	绿茄子	斤		2.88	
213	牛蹄筋	斤		19.00	
214	千叶豆腐	斤		4.18	
215	贝贝南瓜	斤		3.15	
216	黄金南瓜	斤		2.85	
217	日本豆腐	斤		3.98	
218	炸凤爪	斤		16.38	

广东省番禺监狱**2026-2027**年度警察职工饭堂物资采购项目目录（鱼、海产类）

序号	名称	单位	规格	最高限价	备注
1.	草鱼1	斤	2—3斤/条以上	12.67	杀好
2.	草鱼2	斤	4斤以上/条	15.00	杀好
3.	草鱼腩	斤	4斤以上/条	19.67	
4.	鳊鱼鱼头	斤	1斤/个以上	19.00	
5.	黄骨鱼	斤	3两/条以上	17.00	杀好
6.	太阳鱼	斤	3两/条以上	20.00	杀好
7.	冰鲜红三文	斤	3两/条以上	18.00	杀好
8.	冰鲜带鱼	斤		31.33	杀好
9.	冷冻秋刀鱼	斤	3两/条以上	19.00	杀好
10.	冰鲜白仓鱼	斤	3两/条以上	20.33	杀好
11.	冰鲜金仓鱼	斤	3两/条以上	19.67	杀好
12.	山坑鱼干	斤		30.33	
13.	鲢鱼	斤	新鲜，无异味	5.23	杀好
14.	冰鲜马鲛鱼	斤		14.00	
15.	冰鲜鲑鱼	斤	1斤/条以上	32.00	杀好
16.	三文鱼鱼骨	斤	新鲜，无异味	6.77	
17.	鲈鱼	斤	1.2斤/条以上	14.67	杀好
18.	冻多春鱼	斤	满籽	12.00	
19.	桂花鱼	斤	1.2斤/条以上	37.00	杀好
20.	多宝鱼	斤	1.5斤/条以上	19.00	
21.	鱼泡	斤	新鲜，无异味	37.67	
22.	白鳝	斤	1.5斤/条以上	31.33	
23.	石斑鱼	斤	新鲜，无异味	44.33	
24.	老虎斑	斤		36.00	
25.	小龙虾	斤	20只/斤以内	14.00	
26.	猪肉丸	斤	20g/粒以内	20.33	
27.	牛肉丸	斤	20g/粒以上	34.33	

28.	鱼滑	斤		17.00	
29.	墨鱼丸	斤	15g/粒以上	12.00	
30.	鲜活明虾	斤	40只/斤以内	24.67	
31.	九节虾	斤	20只/斤以内	37.67	
32.	河虾	斤	50只/斤以内	31.33	
33.	罗氏虾	斤	30只/斤以内	36.33	
34.	白贝	斤		8.00	
35.	圣子	斤		19.00	
36.	花甲	斤		7.00	
37.	花蟹	斤	5两/只以内	56.33	
38.	扇贝	斤	带壳中号6-7个/斤	10.50	
39.	花螺	斤	30只/斤以内	24.00	
40.	柴鱼干	斤		52.67	
41.	大生蚝	只		4.50	
42.	蚝仔肉	斤		22.33	
43.	小鲍鱼	只		3.33	
44.	小黄鱼	斤		14.50	
45.	八爪鱼	斤		30.00	

广东省番禺监狱2026-2027年度警察职工饭堂物资采购项目目录（干货、调料类）

序号	名称	单位	规格	最高限价	备注
1	青橄榄	斤		12.00	
2	蜜枣	斤		12.63	
3	枸杞	斤	小果	35.63	
4	去核红枣	斤		15.13	
5	干百合	斤		65.50	
6	雪耳	斤		33.00	
7	薏米	斤		8.50	
8	白莲子	斤	去芯	35.00	
9	芡实	斤		25.00	
10	白芝麻	斤		12.00	
11	黑芝麻	斤		16.00	
12	干淮山	斤		20.00	
13	土茯苓	斤		22.00	
14	南北杏	斤		28.00	
15	无花果干	斤		38.00	
16	生地	斤		25.25	
17	熟地	斤		25.25	
18	腰果	斤		38.00	

19	核桃仁	斤		25.00	
20	虫草花	斤		40.00	
21	五指毛桃	斤		42.75	
22	干沙姜	斤		46.00	
23	白芷	斤		28.00	
24	丁香	斤		50.50	
25	砂仁	斤		45.00	
26	肉扣	斤		45.00	
27	当归	斤		122.50	
28	甘草	斤		30.00	
29	干菊花	斤		45.75	
30	支竹	斤		15.00	
31	云耳	斤		37.00	
32	干冬菇	斤	2cm以上	39.75	
33	白菜干	斤		14.75	
34	干霸王花	斤		29.00	
35	干黄花菜	斤		36.50	
36	干茶树菇	斤		41.00	
37	西洋参	斤		116.25	
38	笋干	斤	3寸以上冬笋尖	34.75	
39	葡萄干	斤	大颗粒无籽	15.25	
40	蔓越莓干	斤		31.00	
41	紫菜	斤	头水、无沙	53.50	
42	咸鱼	斤	3两/条	12.00	
43	瑶柱干	斤	250-300头	108.00	
44	干鱿鱼	斤	3两/条	133.25	
45	腊肉	斤		32.75	
46	腊肠	斤	二八肥瘦	40.00	
47	虾米	斤	特级	51.75	
48	虾皮	斤		30.00	
49	干辣椒段	斤		12.00	
50	干小米椒	斤		26.00	
51	辣椒粉	斤		14.50	
52	胡椒粉	包	454g	10.8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53	黑胡椒碎	包	454g	20.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54	五香粉	袋	454g	11.9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55	散装花椒	斤		38.75	
56	散装草果	斤		36.00	
57	散装桂皮	斤		18.00	

58	散装八角	斤		25.25	
59	散装沙姜	斤		41.50	
60	散装陈皮	斤		15.75	
61	散装香叶	斤		30.50	
62	散装干良姜	斤		34.50	
63	散装白扣	斤		48.25	
64	姜黄粉	包	400g	9.5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65	散装茴香	斤		17.75	
66	散装香叶	斤		30.25	
67	散装孜然粉	斤		25.50	
68	散装黄栀子	斤		25.50	
69	散装山奈	斤		45.25	
70	罗汉果	斤		51.25	
71	铁皮石斛	斤		262.50	
72	香茅草	斤		18.00	
73	春卷皮	斤		6.10	
74	咖喱粉	包	400g	11.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75	咖喱膏	斤		22.25	
76	散装澄面粉	斤		4.75	
77	散装木薯粉	斤		4.75	
78	糯米粉	斤		5.25	
79	玉米淀粉	斤		3.00	
80	红薯淀粉	斤		5.75	
81	红薯粉条	斤		5.75	
82	绿豆	斤		7.00	
83	眉豆	斤		6.00	
84	黄豆	斤		5.13	
85	红豆	斤		6.75	
86	赤小豆	斤		7.00	
87	黑豆	斤		7.50	
88	蜜豆	包	500g/包	10.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89	花生米	斤		7.40	
90	腊鸭腿	斤		9.60	
91	潮州咸菜	斤		4.50	
92	酸菜	斤		3.40	
93	外婆菜	包	250g	4.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94	东北酸菜	斤		3.60	
95	榨菜丝	斤		3.25	

96	甜梅菜	斤		5.00	
97	腌雪里红	件	5斤/件	25.75	
98	香脆萝卜条	斤		5.85	
99	头菜丝	斤	散装	4.93	
100	酸豆角	斤		4.18	
101	豆角干	斤		23.75	
102	香脆萝卜丁	斤		4.55	
103	干海带	斤		12.93	
104	火腿肠	件	65g*20支	16.3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05	午餐肉	件	250g*10支	37.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06	泡椒（小米椒）	瓶	500g	5.2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07	雪菜	包		1.98	
108	橄榄菜	瓶	180g	4.9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09	橄榄菜	罐	900g	22.6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10	榨菜	包	80g	1.8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11	豆豉鲮鱼	罐	227g	10.7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12	蚝油	桶	6kg	36.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13	料酒	桶	1.9L	11.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14	草菇老抽	桶	4.9L	52.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15	白醋	桶	4.9L	20.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16	金标生抽	桶	4.9L	48.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17	黄豆酱	桶	6kg	50.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18	柱候酱	桶	6.5kg	69.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19	海鲜酱	桶	7kg	75.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20	辣鲜露	支	448g	22.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21	酸辣鲜露	支	468g	25.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22	蒸鱼酱油	桶	1.75L	28.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23	鲍鱼汁	瓶	390g	10.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24	叉烧酱	瓶	280g	7.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25	味极鲜	桶	5L	50.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26	味极鲜	瓶	760ml	18.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27	豆瓣酱	桶	7kg	90.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28	甜面酱	瓶	300g	5.2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29	番茄沙司	桶	3kg	40.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30	番茄酱	瓶	630g	5.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31	酸梅酱	瓶	400g	7.8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32	山西陈醋	桶	4.5kg	19.8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33	山西陈醋	瓶	420ml	3.8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34	鱼露	瓶	750ml	9.8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35	大红浙醋	支	630ml	4.8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36	风味豆豉辣椒酱	瓶	280g	10.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37	海南灯笼辣椒酱	瓶	500g	12.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38	辣椒油	支	5L	75.2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39	嫩肉粉	瓶	400g	5.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40	香炸粉	包	1kg	17.6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41	椒盐粉	瓶	800g	10.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42	黑胡椒汁	瓶	2.3kg	48.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43	剁椒酱	桶	10kg	95.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44	白砂糖	斤	散装	4.50	
145	白糖粉	斤	散装	6.13	
146	红糖粉	斤	散装	4.60	
147	单晶冰糖	斤	散装	6.00	
148	黄白色米网皮	包	250g	3.3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49	无碘精制食用盐	包	500g	2.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50	味精（特小晶）	包	1kg	19.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51	鸡粉	瓶	2kg	70.6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52	鸡精	包	900g	22.6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53	鸡汁	瓶	1kg	58.6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54	郫县豆瓣酱	瓶	1kg	15.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55	风车生粉		2.5kg	37.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56	花椒油	支	2.5L	58.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57	青芥辣酱	支	43g	6.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58	麦芽糖浆	箱	1.2kg/瓶 12瓶/ 箱	200.2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59	麦芽糖	瓶	200g	3.4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60	蜂蜜	瓶	500g	25.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61	麻油	桶	4.3L	65.6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62	小南乳	桶	3.1kg	45.2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63	小苏打	包	250g	3.0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64	腐乳（微辣）	瓶	300g	9.2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65	阳江豆豉	盒	400g	8.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66	糖醋五柳菜	瓶	480g	9.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67	黑椒碎	罐	400g	48.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68	清补凉	包	100g	4.8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69	十三香调味料	盒	45g	4.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70	火锅料包	包	300g	10.2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71	酸菜鱼调料包	包	350g	9.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72	麻婆豆腐辅料包	包	80g	5.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73	盐焗鸡粉	包	30g*2	8.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74	奥尔良腌料	包	1kg	23.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75	白胡椒粒	斤	500g	45.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76	黑胡椒粒	斤	500g	35.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77	椒盐粉	包	250g	6.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78	马蹄粉	盒	500g	35.6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79	高活性酵母	包	500g	25.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80	全脂奶粉	包	500g/包	40.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81	速发蛋糕油	桶	3kg/桶	60.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82	面包糠（黄）	包	1kg	16.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83	吉士粉	罐	3kg	48.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84	淡奶	瓶	410ml	10.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85	猪油	桶	12kg	227.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86	牛油	桶	16kg	260.2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87	泡打粉	包	50g	2.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88	无铝双效泡打粉	包	1kg	18.7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89	食粉	盒	454g	5.3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90	塔塔粉	罐	1kg	68.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91	奶油	盒	250ml	13.3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92	蛋挞皮	包	34个	17.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93	凝胶片	包	1KG	15.3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94	黄片糖	斤		5.13	
195	黄冰糖	斤		5.50	
196	面包粉	包	25kg	105.2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97	糕点粉	包	25kg	106.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98	抹茶粉	罐	500g	82.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99	可可粉	罐	500g	57.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00	紫米预拌粉	包	2.5kg	42.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01	紫薯装饰粉	包	1kg	29.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02	全麦烘焙调配粉	包	2kg	38.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03	麻薯粉	包	5kg	78.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04	玉米面粉	斤		4.63	
205	紫薯馅	包	5kg	37.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06	蓝莓果酱	瓶	170g	34.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07	白莲蓉馅	包	5kg	49.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08	低糖红豆沙馅	包	500g	13.4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09	纯白莲蓉馅	包	5kg	56.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10	黑芝麻馅	包	5kg	42.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11	西点奶油夹心	袋	1kg	15.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12	芝士碎	包	450g	11.9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13	酥油固态	桶	16kg	299.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14	液态酥油	桶	5kg	86.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15	面包改良剂	包	1kg	29.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16	双皮奶粉	包	100g	2.3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17	即食燕麦片	罐	1kg	18.6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18	烘焙沙拉酱	箱	1kg*12袋	48.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19	培根	件	150g*6	22.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20	杏仁片	罐	500g	24.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21	花生酱	罐	400g	9.3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22	芝麻酱	桶	5kg	89.2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23	鹰粟粉	罐	1kg	15.2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24	椰浆	罐	400ml	10.8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25	椰蓉	包	500g	11.2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26	炼奶	罐	350g	15.2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27	蒜蓉辣椒酱	瓶	230g	8.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28	鸡饭老抽	支	640g	22.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29	花雕酒	支	630ml	10.2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30	虾酱	罐	227g	23.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31	文蛤精鲜	支	80g	3.5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32	泰式甜辣酱	瓶	380g	15.2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33	陈村枧水	瓶	300ml	5.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34	沙茶酱	瓶	198g	7.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35	淡奶油	瓶	250ml	13.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36	吉利丁片	包	50g	5.4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37	干燥珠葱	罐	100g	32.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38	烘焙碱	罐	1kg	106.2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广东省番禺监狱**2026-2027**年度警察职工饭堂物资采购项目目录（米、面、油、副食类）

序号	名称	单位	规格	最高限价	备注
1	籼米	包	15KG	72.75	
2	籼米	包	10KG	48.50	
3	一级籼米	斤		2.86	
4	粳米	包	10KG	53.00	
5	一级粳米	斤		2.64	
6	肠粉米	包	25kg	107.00	
7	花生油1	桶	5L	124.50	一级压榨

8	花生油2	桶	10L	232.00	一级压榨
9	调和油（非转基因）1	桶	5L	86.00	
10	调和油（非转基因）2	桶	10L	168.75	
11	肠粉底油	桶	5L	83.63	
12	糯米	斤		3.95	
13	小米	斤		5.20	
14	黑米	斤		4.43	
15	红米	斤		4.95	
16	糙米	斤		3.98	
17	小麦	斤		3.50	
18	散装河粉	斤		2.05	
19	散装陈村粉	斤		2.90	
20	散装手擀面	斤		3.08	
21	散装湿米线	斤		2.28	
22	散装肠粉	斤		2.45	
23	排米粉	件	9kg	90.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4	龙口粉丝	斤		5.50	
25	粘米粉	斤		5.03	
26	大碗面	箱	3kg/箱	27.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7	玉米粉	斤		1.75	一级品
28	红薯面粉	斤		3.83	
29	碱面	斤		3.40	
30	饺子皮	斤		2.60	
31	云吞皮	斤		2.68	
32	五星特精小麦粉	包	25kg	107.2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33	高筋小麦粉	包	22.68kg	126.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34	荞麦面粉	斤		3.55	
35	高粱面粉	斤		2.85	
36	小米面粉	斤		4.58	
37	红烧牛肉面（碗装）	件	85g*12桶	45.3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38	老坛酸菜牛肉面（碗装）	件	122g*12桶	45.2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39	瓜子	包	350g	15.8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40	甜酒花生	包	≥350g	8.2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41	咸干花生	包	≥350g	8.8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42	开心果	包	500g	28.6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43	威化饼干	包	160g	7.4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44	夹心饼干	斤	582g	24.8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45	梳打饼干	包	100g	3.5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46	速冻叉烧包	包	400g*1袋（16个）	10.6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47	速冻豆沙包	包	240g*1袋（10个）	7.7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48	速冻奶黄包	包	240g*1袋（10个）	8.4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49	速冻马拉糕	包	180g	3.4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50	干蒸	箱	2.5kg/袋	142.50	8袋/箱、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51	杂粮包	包	360g*1袋（6个）	10.2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52	速冻手工水饺	包	480g*3袋（30个）	15.3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53	速冻汤圆	包	400g/袋，约33个	5.6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54	糯米鸡	包	930g*1袋（6个）	17.9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55	年糕	个	850g	10.4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56	烧肉	斤	切片	19.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57	烧骨	斤	斩段约2公分	14.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58	酿三宝	斤	散件	13.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59	烧鸭	斤	散件	17.8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60	茶油鸡	只	每只约1.8斤	26.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61	烧鹅	只	每只约3.5斤	99.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62	潮式卤鹅	斤	散件	28.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63	红烧乳鸽	只	每只约300g	10.6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64	酿豆卜	斤	散件	11.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65	炸黄豆	斤	5斤/包	12.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66	手指年糕	斤	散件	3.4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67	双黄白莲蓉月饼	个		9.90	
68	红豆沙月饼	个		6.80	
69	叉烧五仁月饼	个		9.80	
70	食用海草	斤		7.00	
71	肉粽	个	三两以上	5.00	

广东省番禺监狱2026-2027年度警察职工饭堂物资采购项目目录（牛奶、饮料类）

序号	名称	单位	规格	最高限价	备注
1	纯牛奶	件	250ml*24盒	47.75	
2	酸奶（冷）	杯	原味150g	2.60	
3	酸奶（冷）	杯	100g	3.48	
4	常温酸奶(原味)	杯	200g	2.43	
5	乳酸奶（冷）	杯	180g/杯	2.75	
6	大支酸奶	支	≥1KG	21.38	
7	常温酸奶(原味)	支	≥205g	3.43	
8	可乐1	瓶	2L	10.33	
9	可乐2	箱/24瓶	500ml	37.00	
10	雪碧1	瓶	2L	33.60	
11	雪碧2	箱/24瓶	500ml	37.88	
12	凉茶（胶瓶装）	箱/15瓶	500ml	21.25	
13	苹果醋	箱/12瓶	650ml	41.75	

广东省番禺监狱2026-2027年警察职工饭堂物资采购项目目录（日杂用品类）

序号	名称	单位	规格	最高限价	备注
1	油包底纸	包	圆无孔/防粘8cm500张	8.17	
			圆无孔/防粘9cm500张	8.37	
			圆无孔/防粘10cm500张	10.50	
2	蛋糕纸	包	40cm*60cm/500张	30.33	
3	1000ML方形饭盒	套	300套/箱	85.33	增加食品级pp材料
4	一次性汤碗	套	550ml/600套	115.33	增加食品级pp材料
5	一次性汤碗	套	360ml/600套	109.00	增加食品级pp材料
6	一次性杯（高卡杯）	包	320ml/100个	51.00	
7	一次性筷子	包	100双/包	6.00	
8	一次性手套	包	100只/包，PE材质	4.83	
9	一次性肠粉打包盒	箱	100套/箱	28.33	上：7cm*11.5cm*5.4cm
10	椭圆匙	个	304不锈钢（加厚）	3.17	
11	筷子	双	304不锈钢（加长）	0.90	
12	牙签	包	400支/包	8.33	
13	抽纸S码	箱	130抽、24包/箱	42.67	
14	大卷纸	箱	800g4层/6卷	55.00	
15	大卷纸盒	个	商用壁挂款	11.00	
16	纸巾盒	个	抽纸盒	16.00	
17	保鲜袋	卷	特大号40cm*30cm 200个	9.33	
18	保鲜膜	卷	45cm*300m（食品级PVC材质）	41.00	
19	小白色透明料袋	斤	手提式18*29cm/100只	7.67	
20	大白色透明料袋	斤	手提式26*42cm/100只	7.70	

21	垃圾袋	包	80*100、50个	16.67	
22	塑料垃圾铲及扫把	套	质优耐用	17.00	
23	胶扫把	把	质优耐用	8.00	长柄
24	洗地刷	把	质优耐用	8.33	
25	宽地拖	把	60cm	38.33	
26	棉纱地拖	把	棉纱条长约20cm，拖头圆形	12.33	金属手柄长度约114cm
27	地拖桶	只	PP材质，带轮	22.67	
28	防烫硅胶隔热手套	双		19.67	
29	吸水毛巾	条	33*75CM	5.33	
30	彩条金柔百洁布	包	2包4片	4.93	
31	纤维抹布	包	3片装	3.83	
32	海棉百洁布	包	5片装	5.33	
33	钢丝球	包	10个装	6.33	
34	玻璃刮	个		16.33	
35	胶水管	卷	4分 50米/卷	90.67	
36	汤袋	个	20cm*25cm 100个装	12.00	
37	竹子洗锅扫（厚）	把	质优耐用	5.33	
38	猪毛油刷	个	4寸	3.50	
39	羊毛油扫	把		4.33	
40	铁木砧板	个	30*5cm	66.67	
41	铁木砧板	个	40*5cm	118.67	
42	柳木砍骨砧板	个	50*12cm	146.67	
43	塑料砧板	个	45cm*5cm	46.00	
44	砍骨刀	把	刀刃长不低于21.5cm,整刀长不低于30cm	73.33	
45	肉片刀	把	质优耐用	57.33	
46	切菜刀	把		62.33	
47	水果刀	把	不锈钢	25.33	
48	不锈钢瓜刨	把	质优耐用	4.67	
49	刨丝器	个	木 3*4孔 直径9mm	15.33	
50	不锈钢水瓢	个	直径30cm，木手柄长22cm	23.33	
51	不锈钢滤水盆	个	60cm	65.00	
52	不锈钢加厚汤桶	个	30*30cm	62.67	带柄
53	不锈钢加厚大汤桶	个	50*60cm	161.67	
54	不锈钢炸厘	个	32mm（密）	24.33	
55	不锈钢炸厘	个	32mm（疏）	26.67	
56	饭勺	个	304#不锈钢制品	7.50	
57	汤勺	个	304#不锈钢制品，3两	11.00	

58	汤勺	个	4两，木柄	13.00	
59	汤勺	个	8两，木柄	14.33	
60	匙羹	个	长14cm	2.83	
59	大锅铲	把	17cm*1m 木柄	24.67	
60	大铁锅	个	40cm	34.33	
61	大铁锅	个	50cm	44.00	
62	大铁锅	个	90cm-92cm	198.00	
63	电磁炉	套		221.67	
64	平底不粘锅	个	28cm带盖	82.67	
65	洗手液	瓶	500g	11.33	
66	洗衣粉	包	1000g/包	4.93	
67	洗碗液	桶	20kg/桶	73.00	
68	洗碗机催干剂	桶	20kg/桶	117.00	
69	洗洁精	桶	20kg/桶	113.67	
70	去污粉	袋	500g	3.67	
71	烧碱	包	25kg/包	174.33	
72	长胶筐白色	个	客餐用装碗筷610*420*150mm	37.00	
73	长胶筐白色	个	客餐用装碗筷700*560*230mm	47.00	
74	胶茶托	个	圆形，35CM	8.00	
75	封箱胶	卷		5.03	
76	排插	个	6位、3米线，分控	53.33	
77	排插	个	8位、5米线，总控	63.67	
78	白板笔	支		3.00	
79	口罩	盒	50个/盒	5.00	
80	创可贴	盒	100片/盒	14.67	
81	烫伤膏	盒	20g/盒	17.67	
82	杀虫水	瓶	600ml	19.00	
83	苍蝇贴	包	150mm*170mm 100片/包	8.67	
84	灭鼠贴	包	5片/包	2.97	
85	蚂蚁药	包		2.47	
86	牙签筒	个		2.27	
87	旋转拖把	把	套装（包括地拖桶、拖把、拖把头）	76.00	
88	标签贴纸（小号）	包	10包共1440枚	31.67	
89	标签贴纸（大号）	包	5包共480枚	36.33	
90	免打孔挂钩	包/件	3个装，单个承重1公斤	4.03	
91	洗锅竹扫（小号）	把		5.17	
92	磨刀石头	个	约22CM*7CM*4CM	19.67	
93	一次性竹签	包	30CM*3MM,1200根/包	1.97	

94	一次性水果叉（胶）	包	500支/包	4.57	
95	牙线	盒	50个/盒	3.10	
96	免打孔大卷纸盒	个		27.67	
97	铝箔纸	卷	长60m*宽38cm*厚20微米	41.00	

广东省番禺监狱2026-2027年度警察职工饭堂物资采购项目目录（水果类）

序号	名称	单位	规格	最高限价	备注
1	苹果	斤	75#	6.88	
2	香蕉	斤		2.50	
3	粉蕉	斤		2.50	
4	香梨	斤	2-3两以上/个	8.00	
5	鸭梨	斤	3-4两以上/个	4.50	
6	番石榴	斤	3-4两以上/个	3.00	
7	脐橙	斤	3-4两以上/个	4.20	
8	冰糖橙	斤	2-3两以上/个	4.23	
9	夏橙	斤		3.40	
10	哈蜜瓜	斤		3.58	
11	石头西瓜	斤		1.98	
12	黑美人西瓜	斤		1.73	
13	香瓜	斤	3-4两以上/个	2.95	
14	红提	斤		9.83	一级品
15	巨峰葡萄	斤		6.45	
16	红心火龙果	斤	2-3两以上/个	3.00	
17	火龙果（白肉）	斤	4两以上/个	3.28	
18	菠萝肉	斤	去皮后不少于2斤	6.20	
19	椰子（老）	个		11.75	
20	椰青	个		9.88	
21	油桃	斤	1-2两以上/个	3.62	
22	沙田柚	斤		2.58	
23	蜜柚	斤		3.03	
24	柠檬	只		1.03	
25	小青柠	斤		5.80	
26	大蕉	斤		2.48	
27	圣女果	斤		3.63	
28	芒果	斤		3.55	
29	荔枝	斤		9.13	
30	冬枣	斤		6.03	
31	枇杷	斤		8.00	
32	麒麟瓜	斤		3.08	
33	沃柑	斤		3.30	

34	黄金百香果	斤		7.88	
35	山竹	斤		11.50	
36	沙糖桔	斤		3.28	
37	三华李	斤		4.00	8袋/箱
38	蓝莓	斤		12.88	
39	皇帝柑	斤		3.68	
40	小金桔	斤		4.23	
41	水蜜桃	斤		4.13	
42	阳光青提	斤		6.13	

说明：

- （1）中标人所报品牌中的规格型号与《广东省番禺监狱警察职工饭堂2026-2027年度物资采购项目目录》清单中的规格型号不符时，采购人可无条件要求中标人按采购人指定的品牌和规格型号进行供货。
- （2）采购目录里没有的采购项目，实际采购价格以广州市城区菜篮子平均零售价或以沃尔玛、华润万家、京东超市其中一家价格作为基准价，如前述菜篮子、超市均欠参照物，则以番禺区大石洛溪周边的综合菜市场售价作为基准价*中标折扣率。

三、货物总体质量要求。

1. 蔬菜类项目总体质量要求。

- （1）所有蔬菜必须符合最新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的规定，必须保证新鲜、无异味、无霉烂变质等有害物质留存、农药残留检测合格，配送前必须采样送检，经农药残留检测合格并出具检测合格报告单后，方可采收配送；
- （2）所有蔬菜在交付采购人前必须经过前期处理，损耗率不超出5%；
- （3）质量要求：
- ①从蔬菜色泽看，各种蔬菜都应具有本品种固有的颜色，大多数有发亮的光泽，以此显示蔬菜的成熟度及鲜嫩程度；
- ②从蔬菜气味看，多数蔬菜具有清新、甘辛香、甜酸香等气味，可凭嗅觉识别不同品种的质量，不得有腐烂变质的亚硝酸盐味和其他异常气味；
- ③从蔬菜滋味看，因品种不同而各异，如失去本品种原有滋味即为异常；
- ④从蔬菜形态看，应尽量避免由于客观因素而造成的各种非正常、不新鲜的蔬菜，例如萎蔫、枯塌、损伤、病变、虫害侵蚀等引起的形态异常等。
- ⑤各品种具体质量标准：

种类	质量标准
绿叶菜、白菜类	小白菜、菜心、生菜、空心菜、芹菜、苋菜、大白菜、圆白菜等。属同一品种、规格，鲜嫩形态好，色泽正常，茎基部削平，无枯黄叶、病叶，无明显折损和病虫害伤，无烧心焦边、腐烂等现象，无异味，花椰菜应新鲜洁白、不带叶霉、无畸形花，结球叶菜要结球适度，不带泥土和杂质。
茄果类	西红柿、茄瓜、辣椒、甜椒等。属同一品种、规格，果实干净整洁，成熟度适中，无裂果及空洞现象，茄果不能有裂蒂及果皮变硬现象，无腐烂、异味，无明显折损，不带泥土和杂质。
瓜类	黄瓜、冬瓜、丝瓜、苦瓜、南瓜、节瓜等。属同一品种、规格，果实整洁，色泽一致，成熟度适中，无裂果及空洞现象，茄果不能有裂蒂及果皮变硬现象，无斑点，无腐烂、异味，无明显折损和病虫害伤，不带泥土和杂质。
根菜类	萝卜、胡萝卜等。属同一品种、规格，皮细光滑，肉质脆嫩致密新鲜，无腐烂、裂痕、糠心、异味，不带茎叶和须根，不带泥土和杂质。
薯芋类	红薯、马铃薯、芋、姜等。属同一品种、规格，色泽一致，不带须根、茎叶，不带泥土和杂质，不干瘪，无腐烂、异味、明显折损和病虫害斑，马铃薯无发芽，皮不变绿。
葱蒜类	葱、蒜、韭菜、洋葱等。属同一品种、规格，允许葱、青蒜类保留干净须根，葱、蒜、韭菜不带老叶黄叶，蒜头、洋葱去根、枯叶和黄叶，可食部分新鲜幼嫩，无腐烂、异味，不带泥土和杂质。
豆类	扁豆、豌豆、豆角等。形态完整，成熟度适中，无腐烂、畸形、异味，豆荚类新鲜、幼嫩、均匀，豆仁类籽粒饱满，较均匀，无发芽，不带泥土杂质。
水生菜类	藕、马蹄、菱等。属同一品种规格，肉质嫩，成熟度适中，无干枯、腐烂、畸形、异味，无明显折损，不带泥土和杂质。
食用菌类	蘑菇、草菇、香菇、木耳等。属同一品种规格，蘑菇、草菇菌盖圆整略展开，柄粗壮，菌膜紧，菇柄切削平整，不浸泡水（蘑菇允许浸盐水保鲜），新鲜，无杂质，无畸形菇，无腐烂、异味。
芽菜类	绿豆芽、黄豆芽等。芽苗幼嫩，不带豆壳杂质，新鲜，不浸水，无腐烂、变质和异味。
玉米类	属同一品种、规格，具有玉米应有的特性，穗型粒型一致，无损伤，苞叶新鲜嫩绿，包被完整，籽粒饱满，颜色均匀，无虫咬、腐烂和霉变。
水果类	西瓜、哈密瓜、苹果、香蕉等。果实整洁、新鲜，成熟度适中，无裂果及空洞现象，不能有裂蒂及果皮变硬现象，无虫咬、腐烂、异味和霉变，无明显折损。

（4）供应和管理要求：

①蔬菜供应的品种安排（分主菜和配菜），主菜品种根据季节安排，但要确保每周有5个品种以上。

②来源必须清晰，可溯源。

（5）卫生质量要求：

所有蔬菜必须保证食用安全，符合国家食品卫生标准。卫生质量指标应符合我国蔬菜上的卫生指标规定。

项目	指标（mg/kg）	备注
甲胺磷	不得检出	
甲拌磷	不得检出	
氧化乐果	不得检出	
甲基对硫磷	不得检出	
呋喃丹	不得检出	
百菌清	≤1.0	
多菌灵	≤0.5	
汞（以Hg计）	≤0.01	
铅（以Pb计）	≤0.2	
砷（以As计）	≤0.5	
氟（以F计）	≤0.5	
硝酸盐（以NaNO3计）	瓜果类≤600；叶菜根茎类≤1200	
亚硝酸盐（以NaNO2计）	≤4	

2. 肉类项目总体质量要求。

（1）塘鱼类：含罗非鱼、草鱼、鳊鱼、鳙鱼、鲢鱼等。体态匀称，游动活泼，体色鲜明，体表光滑，眼睛亮丽，鳞片鳍条完好；来源可靠放心，无毒、无害、无污染。

（2）冷冻鱼类要求鱼体健康，肉质饱满结实、新鲜、有弹性，眼睛清亮，角膜透明，色泽明显，鳞片上覆有冻结的透明黏液层，无腐烂异味，无离骨脱刺现象。鱼类（如白仓、太阳鱼、红珊等）需杀净、去鳞，重量要保证每条大约在3—4两左右。

（3）鲜肉类：猪肉、牛肉、鸡肉、鸭肉等。有光泽，红色均匀，肉质有弹性，脂肪乳白色，纤维清晰，有坚韧性，外表湿润，不粘手。所供肉类必须保持自身原有的完整结构(不得用边角料以次充好)、较好的外观和较高的质量等级，符合国家食品部门的有关标准，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保证来源于当天正规屠宰场宰杀的新鲜肉，供货时须提交屠宰场的验收单及当批次有效的动物检疫合格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4）冻肉类：冷冻肉要求肉体冻实而坚硬，无化冻现象，肉质紧密而有弹性，色泽均匀，不粘手，交货时干净、无异味。塑料周转盒包装或纸箱包装。产品合格证齐全，注明生产日期，剩余保质期不得少于原保质期的三分之二时间。

（5）冷冻品类：需解冰，并按解冰后的实际重量计算，冷冻禽类食品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 90%，冷冻肉类食品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92%，冷冻水产类食品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 82%，解冻时间为 4 小时以内（室温 20℃）。所有冷冻食品要求清晰列出产品品牌、规格、类型、包装方式、包装净重、含冰量等相关参数。禽畜冻肉类应提供《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明》、《产品合格证》还须每半年提供一次由具资质的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肉制品《检测报告》，冷冻水产品类应提供贮存地的出入库检验证明。

（6）家禽类：（鸡、鸭等）需去净毛和内脏。

（7）熟食类：包括烧鸡、烧鸭、烧鹅等。熟食（特别是鲜制熟食）它的保质期较短，保鲜要求高，供应的熟食需保证产品的品质。

（8）腊味类：正规厂家生产，销售包装完整无胀袋、无破损。

（9）供应和管理要求：

①、中标人提供货物应符合下列的《制造商及产品资质证明》：

生产（供应）企业的资质证明：（首次供应时提供）

类别	资质证明
畜、禽、冻肉类	《营业执照》、《食品卫生许可证》、《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动物防疫合格证》
肉制品类	《营业执照》、《食品卫生许可证》、《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水产品类	《营业执照》、《食品卫生许可证》、

②、产品票证要求：

A、新鲜肉类票证要求：

货物类别	产品票证名称	验收索证要求
猪肉类	《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	要求有生产名称、地址、产品名称、产地和目的地，官方兽医签字、盖检验检疫专用章。
	《XX市畜产品检验合格证》	有委托方、送往单位、屠宰场检验专用章、出厂时间和单号
三鸟类	《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	要求有生产名称、地址、产品名称、产地和目的地，官方兽医签字、盖检验检疫专用章。
牛肉、羊肉	《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	要求有生产名称、地址、产品名称、产地和目的地，官方兽医签字、盖检验检疫专用章。

B、冻品货物票证要求：

货物类别	产品票证名称	验收索证要求
猪、牛、羊肉类、家禽类	1.《产品合格证》	交货时提供本批次产品的出厂（库）检验合格证，随车同行。
	2.《动物产品防疫合格证》	当批次有效，原件备查。
肉制品	1.《卫生检疫报告》	由政府疾控部门或卫生检验部门出具（半年内有效）。
	2.《产品合格证》	交货时提供本批次产品的出厂（库）检验合格证，随车同行。
水产品类	贮存地的出入库检疫证明，水产品成型标准为个体单冻冷冻成型。	交货时提供本批次产品的出厂（库）检验合格证，随车同行。

（10）所提供蔬菜、肉类等符合上述质量要求，农药残留不超过国家限量标准，若不符合要求，愿意接受退货处理并承担违约责任。

3. 米类、面粉类、食用油类及副食品等物资总体质量要求。

（1）米类、面粉类、食用油类、副食品类等必须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具有产品检验合格证和卫生许可证，包装完好，足斤足两。有保质期的商品，剩余保质期不得少于原保质期的三分之二时间。

（2）米类：执行国家通用标准：GB/T1354-2018。具有各自品种固有的形态和色泽，不酸、不粘、无发霉，无变质，无异味，无杂质，口尝无砂质。

大米质量标准：有SC标志，标明加工厂名称、品名、生产日期、保质期或保存期，供货时的剩余保质期不少于原保质期的三分之二，质量等级、产品标准号、产品合格证，质量符合大米国家标准与国家粮食卫生标准。

（3）食用油类：色泽通透，口感纯正，无异味，无变质。

①外包装完好，有SC标志，标明品名、厂名、质量、生产日期、保质期或保存期、执行标准，具有产品合格证。

②食用油生产企业的资质证明（首次供应时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食品流通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经销商或者代理商须提供），《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生产制造商须提供）。每个食用油品种必须色泽好，透明度高，无浑浊，无沉淀和悬浮物，粘度小，无分层现象，气味正常，无酸臭异味。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及卫生安全标准，色泽、气味、霉变、真菌毒素、重金属污染物、农药等严格控制在国家标准范围内（原粮及成品粮色泽、气味必须正常。霉变粒不得超过2%。真菌毒素：黄曲霉素B1（5μg/kg~20 μg/kg）、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1000 μg/kg）、玉米赤霉烯酮（≤60μg/kg）。重金属污染物：铅≤0.2mg/kg、镉（0.1 mg/kg~0.2mg/kg）、汞（0.02mg/kg）、无机砷（0.1mg/kg~0.2mg/kg）。

③油类执行标准：符合国家食用油执行标准或企业食用油执行标准：花生油、大豆油、葵花籽油、调和油等；调和油：非转基因，不含棕榈油成分。

（4）几种主要干货制品的质量标准：

①紫菜：属海产红藻类植物，因鲜紫菜叶较宽大，经干制成长方块形，散片状卷筒，其中以卷筒形柔嫩微脆、叶薄、色紫清香鲜美的为品

质优。

②腐竹：腐竹又名豆腐皮和油皮，有一、二、三级品之分。 一级品：色泽黄亮、干燥筋韧、耐贮、无碎块。二级品：颜色较一级品灰黄、干燥无碎块。 三级品：颜色更灰黄、无光泽、易碎、筋韧性差。

③粉丝：质量好的粉丝，粉条细长、白净、晶莹透明、丝条均匀、整齐、干燥，不易折断，无斑点、黑迹，无霉变，有粉丝特有的光泽。

④黑木耳：黑木耳的质量一般以条形大而完整，耳瓣舒展少卷曲，内厚黑，富于光泽，体干不霉，无杂质和碎者为优，反之则差。

⑤银耳：银耳又称白木耳，以朵大、色洁白、有光泽、无杂质，根小、干度足，完整者为佳品， 朵小、色黄、根大、无光泽，散碎者次之；黄黑色者质量最次，依上述标准可将银耳分为上中 下三等。质量好的银耳，根部易酥烂，食之柔软，质量次则根部大而发硬。

⑥花菇：朵小柄短，呈半球状，菇伞顶面有似菊花似的白色裂纹，肉厚、菌盖色泽淡黑，菇底 褶，通过加工呈淡黄色，身干、质嫩、有芳香气味者为质好香菇。

⑦干贝：上等干贝粒大完整、黄亮干燥、肉质饱满，肉丝清晰、粗且有特殊香气。粒小、碎破、色淡无光泽者较次。破碎、发黑发霉的为变质品。

⑧鱿鱼：市场上常见的鱿鱼有椭圆形和长方形，选购时应注意：体干、体形完整、光亮洁净、淡粉红色、片大头小、肉厚者为优。体形部分卷曲，尾部和背部红中透暗，两侧有微红点、体小而宽、肉薄者为次品。

（5）几种主要副食品的质量要求：

①鸡蛋：个体均匀，蛋壳清洁完整，色泽鲜明，无破损、裂纹，无霉斑，灯光透视时，整个蛋呈桔黄色至橙红色，蛋黄不见或略见阴影，没有霉味、酸味，臭味等不良气味，打开后蛋黄凸起、完整、有韧性，蛋白澄清、透明、稀稠分明，无异味。

由于鸡蛋采购量较大，中标人需加强蛋类品质检测，以确保每批供应蛋类的品质。

②皮蛋：个体均匀，外表泥状包料完整、无霉斑，包料除掉后蛋壳亦完整无损，灯光透照蛋内容物凝固不动，打开观察，整个蛋凝固、不粘壳、清洁而有弹性，呈半透明的棕黄色，闻起来有芳香，无辛辣气。

③咸蛋：个体均匀，蛋壳亦完整无损，无裂纹或霉斑，摇动时有轻度水荡漾感觉，灯光透视蛋黄凝结、呈橙黄色且靠近蛋壳，蛋清呈白色水样透明，生蛋打开可见蛋清稀薄透明，蛋黄呈红色或淡红色，浓缩粘度增强，但不硬固，煮熟后打开，可见蛋清白嫩，蛋黄口味有细沙感，富于油脂，品尝则有咸蛋固有的香味。

④豆腐：呈均匀乳白色或淡黄色，稍有光泽，块形完整，软硬适度，有一定弹性，质地细嫩，结构均匀，无杂质，口感细腻鲜嫩，味道纯正清香，具有豆腐特有香味。

⑤油炸豆腐：呈金黄色或棕黄色，色彩鲜艳而有光泽，块形整齐，有弹性，皮脆，内质呈蜂窝状，不粘不散，无杂质，无任何不良气味，外皮酥脆适口，泡内软嫩，咸香适度，具有油炸豆腐特有清香味。

⑥腐乳：红腐乳表面呈红色或枣红色，内部呈杏黄色，色泽鲜艳，有光泽；白腐乳外表呈乳黄色。腐乳块形整齐均匀，质地细腻，无霉斑、霉变及杂质，滋味鲜美，咸淡适口，具有各品种腐乳特有的香味，无任何其他异味。

⑦豆类：豆皮呈豆类固有的颜色，光彩油亮，洁净而有光泽，颗粒饱满，整齐均匀，无虫蛀粒，无杂质，无霉变。

⑧花生：果荚呈土黄色或白色，果仁颗粒饱满、形态完整、大小均匀，不同品种应具特有的颜色，色泽分布均匀一致，子叶肥厚而有光泽，无杂质，具有花生特有的气味、香味，无任何异味。

（6）食用盐类：结晶整齐一致，坚硬光滑，呈透明或半透明，无结块，无反卤吸潮现象，无杂质，沾取少许尝试具有纯正的咸味。

（7）酱油类：合格酱油颜色比较红亮，有光泽、透明，产生的泡沫非常细腻，不容易散，挂壁现象非常好，有发黏感；不合格酱油泡沫比较大，很容易散去，挂壁现象不好，很容易滑落。

（8）面粉类：色泽呈白色或微黄色，不发暗，无杂质的颜色，呈细粉末状，不含杂质，手指捏捻时无粗粒感，无虫子和结块，置于手中紧捏后放开不成团，具有面粉的正常气味，无其他异味。

（9）豆豉类：表面黑色，皱缩不平，无光泽，断面棕黑色，质柔软，气微，味微甘，粒大，饱满。

（10）豆沙类：颜色纯正，口感有豆沙清香，质柔软，且有微微的粘性，无杂质。

（11）味精类：无色至白色结晶或粉末，具有特殊鲜味，无异味，无肉眼可见杂质。

（12）食用醋类：具有正常食用醋的色泽、气味和滋味，不涩，无其他不良气味与异味，无浮物，不浑浊，无沉淀，无异物，无醋鳃、醋虱。

- (13) 酱腌菜类：具有酱腌菜固有的色、香、味，无杂质，无其他不良气味，不得有霉斑白膜。
- (14) 酱类食品：具有正常酿造酱的色泽、气味和滋味，不涩，无其他不良气味，不得有酸、苦、焦糊及其它异味、异物。
- (15) 淀粉制品类：具有各自品种固有的形态和色泽，不酸、不粘、不发霉，无变质，无异味，无杂质，口尝无砂质。
- (16) 食用糖类：食糖根据经营习惯分为白糖、红糖、冰糖、方糖等。
 - ①白糖：色泽洁白明亮，有光泽，具有白糖的正常气味，无酸味、酒味或其他外来气味。干燥，晶粒松散，不粘手，不结块，无肉眼可见的杂质，白糖的水溶液应清晰透明无杂质。
 - ②红糖：分为赤砂糖和红糖两种。红糖呈晶粒状或粉末状，干燥而松散，不结块，不成团，杂质，其水溶液清晰，无沉淀，无悬浮物，具有甘蔗汁的清香味，无有酒味、酸味、焦苦味或其他异味，口味浓甜带鲜，微有糖蜜味。
 - ③白砂糖：颗粒大如砂粒，晶粒均匀整齐，晶面明显，无碎末，糖质坚硬；
 - ④绵白糖：颗粒细小而均匀，质地绵软、潮润；
 - ⑤冰糖：块形完整，个粒均匀，结晶组织严密，透明或半透明，无破碎；
 - ⑥方糖：呈正六面体状，表面平整，无裂纹，铁边，断角，无突出砂粒，无霉斑。
- (17) 辛辣料主要包括八角粉、花椒粉、胡椒粉、桂皮粉、五香粉、辣椒粉、孜然、咖喱粉、芥末粉等。辛辣料呈干燥状，具有该种香料植物所特有的色、香、味，没有不纯正的气味和味道，无发霉味或其他异味。

4. 供应和管理要求:

- (1) 供应要求的资质证明:
- 生产（供应）企业的资质证明：（首次供应时提供）

类别	资质证明
副食品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产品票证要求:

类别	产品资质名称	验收索证要求
副食品	货物清单	加盖中标人公章的货物清单（送货单）

三、货物包装要求

- (一) 中标人应保证货品均为正规厂家生产的新鲜、检验合格货品，符合国家有关卫生、质量、包装和保质标准。
- (二) 包装、容器(框、箱、袋)要求：清洁、干燥、牢固、透气，无污染、无异味、无霉变现象。采购的食品不得存放在有害、有毒的容器内。食品包装上必须使用原产地标识，应注明：制造商名称和厂址、食品名称和重（容）量、生产日期和保质期限以及规格和SC认证等。
- (三) 标签标识：包装必须按《农产品包装和标识管理办法》贴标签，产品名称、产地、品种、净含量、生产者名称及地址、生产日期、保质期、产品标准号等内容；剩余保质期不少于保质期的三分之二。

四、货物配送管理要求

- (一) 交货地点：广东省番禺监狱警察职工饭堂指定地点；
- (二) 因为采购人的工作性质关系，中标人须全年无休送货。
- (三) 首次供货时，应提供中标人的《营业执照》、《食品流通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食盐批发（或零售）许可证》、货物生产企业的《动物防疫合格证》、《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等证照复印件予以番禺监狱警察职工饭堂存档。每次供应时应向番禺监狱警察职工饭堂提供加盖公章的货物清单（送货单）；
- (四) 商品包装要求，容器(框、箱、袋)要求清洁、干燥、牢固、无异味、无霉变现象，食品包装符合国家有关法规、标准的要求，包装完好无破损；
- (五) 中标人必须遵守国家规定的卫生管理条例，严格执行《食品安全法》，必须保证所供应肉类、干货、蔬菜、主食及其它副食品等为新鲜、保质期内，且符合卫生标准；若发现所供应的食品存在腐烂变质、过期等质量问题的，应当全部收回并销毁，立即采取补救措施重新供应配送（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

★（六）中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列明货物详细清单和拟供货品的品牌、规格和价格等。

（七）食品溯源要求。中标人对食品供应链进行明确，所有食品的来源必须清晰。建议中标人在食材配送管理过程中使用专业的食材配送管理信息系统，能够实现采购订单网上流转、配送流程管控、对账结算及食材来源追溯等基本功能，实现对配送食材的物流精细化跟踪管理，同时方便与采购人进行采购信息与结算信息的沟通与流转。

（八）中标人需在自有或租赁的配送作业仓储中，按照采购人的订单要求完成所供应食材原料的粗加工、分捡与分装。

（九）如采购人因临时接待、应急执勤等情况需要紧急补充采购相应食材，中标人最迟需在**90**分钟内完成临时紧急配送。

五、货物配送运输要求

（一）所有货物运输必须采用符合卫生标准的外包装和运载工具，并且要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运输车厢的内仓，包括地面、墙面和顶，应使用抗腐蚀、防潮，易清洁消毒的材料，车厢内无不良气味、异味。货物到达目的地时外包装箱干爽,无软化现象；

（二）冷藏、冷冻食品必须专用冷藏、冷冻载具运输，应当有必要的保温设备并在整个运输过程中保持安全的冷藏、冷冻温度。特别对于长途运输的食品，保证食品在运输处于合适的温度范围。整个运输过程应科学合理，运输车辆应定期清洁，保持性能稳定，符合规定温度要求，使运输食品处于恒定的环境中。

（三）中标人应至少安排**1**辆专车负责送货及安排专职送货员，负责货物的运输、过秤，并协助采购人验收货品，货品的品种和质量以采购人验收的结果为准。

（四）送货车辆应保持清洁：食品堆放科学合理，避免造成食品的交叉污染。

（五）送货车辆实行**1**小时配送圈运作，目的地在**1**小时内的用保温车配送，**1**小时以外的用制冷车配送，保证运输过程冷链不中断。保证冷冻肉类中心温度控制在**-2至-7℃**的范围之内，保证运输过程冷链不中断。商品到达目的地时外包装箱干爽,无软化现象。

（六）在配送卸货环节中应保证冷藏食品脱离冷链时间不得超过**20**分钟。

（七）遇疫情防控以及其他突发社会公共事件，中标人应在尽可能拓展上游供货渠道，尽可能满足采购人在本项目所列食材目录清单（不应季的季节性蔬菜可除外）范围内的食材采购需求。

六、交货要求

（一）交货时间要求：采购人根据实际需求，提前一天以电话或微信方式将采购需求通知中标人，订单上应注明品名、数量、规格等。中标人在接到通知后备齐货物，按照订单要求送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除不可抗力外，中标人不得因任何理由延迟送货，中标人如遇特殊情况需推迟送货，应提前通知采购人。中标人不能按时、按质、按量供货，导致采购人无法正常供应伙食的，采购人有权自行采购同等质量货物，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责任均由中标人承担，并承担违约责任。

（二）中标人不得擅自变更货物（含商标、名称、产地、包装、规格和重量等），严格按投标或应标文件要求供应，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如因市场流通问题或企业停产需要变更的，应事前向采购人提出书面申请（附情况说明），并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变更。

（三）中标人应保证所供货物品种、数量、重量的准确性，以采购人的验货数量为准，中标人随货提供注明货物名称、单位、数量、售价及总金额的商品送货清单，清单一式两份，双方验货后签字确认，各持一份，作为采购人收货入库验收之凭证。对于出现质量、数量不符合要求等现象，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及时退换，中标人须无条件退换，并保证饭堂正常供餐。

（四）中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卫生标准和营养要求，满足采购人的要求，每次送交的所有货物都要注明来源。中标人在每一次送货时，要将肉菜等的卫生检验报告一并交到采购人指定的负责人手中。

（五）货品的等级、质量须符合国家质检部门及卫生部门的相关规定，并提供该批次货物的有效的卫生质量合格证或检验结果评价报告书等证明材料。若采购人发现中标人所供货物不符合卫生规定的，采购人有权拒收。

（六）抽查发现食品安全质量问题的处理：

抽查检测过程中，如发现中标人所配送的肉类、干货、蔬菜、主食及其它副食品等出现变质变味、过期；蔬菜瓜果类的农药含量超标、肉制品无检验标志、干货有发霉或添加剂超标、家禽鱼类有病毒危害，采购人有权拒收，并追究责任。

对危及人身安全的食品质量问题采取零容忍措施，一经发现，当日所送同批次产品全部退货。

若抽查未发现问题，而在加工食用前发现部分产品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将问题产品退货处理。

（七）采购人发现货物出现损坏（包括表面损坏），或出现水渍、变味、受潮等导致货物性质改变的，中标人必须无条件退货或更换商品，并承担相应损失。

（八）对采购人临时的供货要求，需随订随送，最迟在 90分钟内送到。

七、中标人的管理要求

（一）中标人有下列行为，经调查属实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立即解除供应合同，且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1. 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取得中标供应资格的；
2. 中标供应项目有分包、转包行为的；（除合同约定分包项目外）
3. 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更，已经不具备承接中标供应项目能力的；
4. 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不向采购人供货的；
5. 有行贿、给抽成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
6. 因所供货物质量原因导致发生食品安全事故的；
7. 中标人存在故意假冒伪劣行为、供应物品以次充好的；
8. 因中标人原因导致采购人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
9. 有违法违纪行为、严重违反采购人管理规定的。

（二）必须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保证食品安全，有明确的食品安全责任人。因所供货物质量原因导致发生食品安全事故，除解除合同、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外，中标人还需承担采购人因救治、误工等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及造成的其他损失赔偿。

（三）中标人应严格按招标要求（含品种、质量等）供应，不得变更供应商品，否则，采购人有权退货且按规定追究责任。

（四）因生产商原因停产、改变生产规格的，中标人凭生产商证明告知采购人，采购人经市场调查确认，选择替换品种、规格。

（五）采购人按合同对商品进行严格验收，对不符合规格要求的商品，中标人必须无条件退货或更换。

（六）中标人须按照供应商品的实际销售额开具国家正式等额发票。

（七）食品溯源要求。食品供应链必须明确清晰，所有食品的来源应当是受到地方政府部门监管的流通市场或具有相关资质的厂家生产，食品生产企业必须获得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SC），生产食品的源头与供应商要有固定的合法的供应关系。中标人应保存以下资料：

1. 中标人与生产企业的销售合同；
2. 生产企业的送货单和销售发票；
3. 中标人与采购人的采购合同及送货单据、销售发票。

八、保险

货物交付运输前，采购人已经支付部分或全部款项的，中标人应当办理以采购人为受益人的货物“一切险”，投保金额不少于采购人已经支付款项总额，保险保至项目最终交货地点。

九、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

（二）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各项要求。

十、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一）中标人交付的货物、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采购人有权拒收，采购人拒收中标人货物后可根据实际情况要求中标人立即更换货物或者自行采购同等质量的货物，发生采购人拒收且另行采购货物事件的，中标人每次须向采购人支付该货物总价的2倍违约金。

（二）中标人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含因根据本合同约定退换货物造成逾期的情形），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该批次货款3‰的数额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逾期15天以上（含15天）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中标人支付违约金，并且给采购人造成的经济损失全部由中标人承担赔偿责任。

（三）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收且自行采购货物，到期拒付货物款项的，每日按该批次货款的3‰向中标人偿付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以该批次货款总额的5%为限。

（四）双方对质量有争议，如需将货物送至具有资质的质量检测机构检测的，检测费用由中标人先行垫付。若检测结果合格，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支付。若检测结果不合格，则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支付，采购人将该批次货物退货，中标人重新配送合格物资外，中标人还需向采购

人缴纳该批次货物金额的30%作为违约金。

(五)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一、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双方一致同意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中标人负担。

十四、分包意向协议书

分包意向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达成分包意向，参加（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意向如下：

一、分包意向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为投标方、（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为分包意向供应商，（甲公司全称）以投标供应商的身份参加本项目的响应。若中标，（甲公司全称）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承接分包意向的各供应商与（甲公司全称）签订分包合同。（甲公司全称）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二、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如中标，分包供应商分别与（甲公司全称）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分包部分向采购人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2.分包意向供应商1（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适宜分包部分（具体分包内容）占合同总金额 %的工作内容。

3.分包意向供应商2（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适宜分包部分（具体分包内容）占合同总金额 %的工作内容。

...

三、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甲公司全称）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四、如中标，分包意向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终止本意向协议。

五、本意向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得中标资格，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意向书正本一式 份，随响应文件装订 份，（甲公司全称）及各分包意向供应商各一份。

甲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乙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采购包1（广东省番禺监狱警察职工饭堂2026-2027年度物资采购项目）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一年或以实际采购金额达到采购预算即终止。
标的提供的地点	广东省番禺监狱（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石中二路113号）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100%,（一）货款实行按月支付方式。在办理支付手续时，中标人须对供应货物的品种、数量、单价、金额等进行统计，由采购人严格审核送货清单，按双方事先确定的执行价格，采购人签字的验收单、中标人开具合格等额发票，结清货款。中标人按采购人要求完成当月供货后，于次月10日前凭国家正式等额发票向采购人申请付款，采购人收到申请后在10个工作日内以支票或转账方式结清货款，遇到特殊情况可顺延支付时间。（二）供货价须包含货物的购置（或生产）、包装、配送、运输、保险、装卸、退换、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三）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 如项目发生合同融资，采购人需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收款账户
验收要求	1期：1. 要做好卸货前的检查。验收人员卸货前应对场地和验收设备做好准备，并对商品的外观质量进行初步了解；2. 应采取当场验收的方式，验收人认真检验食品的质量要求，按索证→过磅→入库的程序完成验收，中标人应提供原件，若原件只有一份而无法提供给采购人的，采购人查验原件后索取复印件留存；3. 每批次每种货物均需检查验收；4. 验收工作人员按招标文件产品质量要求对货物质量进行抽查，比对相关文件，以确保食品品种符合要求。如发现食品有损坏的情况，应在相关单据上记录所有损坏情况。对货物损坏情况进行拍照并存档。对于食品验收的全部信息数据，采购人单位验收人员应和中标人人员一起确认，并保留双方签字单据。（二）退（补）货流程：对不符合质量要求的食品由采购人验收人员提出清退，对数量不足或部分退货的，按下列两种方式之一执行：1. 中标人以不影响采购人饭堂供应为前提尽快补送；2. 若中标人未能按时补货而导致无法正常供应，采购人有权对当次不良供货按履约保证金的2%的金额作为罚金。中标人需制定好食品配送售后服务方案，以确保退（补）货作业在需要时能够及时完成。（三）验收记录，每次采购的食材等物资都要登记记录，注明名称、数量等事项并在采购登记记录上签明意见和验收人的名字及日期。验收完毕后，双方必须在货物收货清单上确认签名，货物收货清单作为采购人支付货款的依据之一。（四）争议解决：双方对质量有争议，如需将货物送至具有资质的质量检测机构检测的，若检测结果合格，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支付；若检测结果不合格，则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支付。（五）合同期内，采购人对货物质量进行两次抽查（食品安全事故调查、接到投诉调查而送检不受此次次数限制），质量检验费用由中标人支付；对抽查发现货物质量（含包装）不合格的，责成中标人对该批次产品进行更换、退货、并按该批次产品总价的2倍金额作为罚金，情节严重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等处理。合同期内2次抽查发现不合格的（可为相同或不同货物），采购人有权全部扣除履约保证金并单方面解除合同。

履约保证金

交纳比例：5%

缴费渠道：电子保函（保险）、支票（本票、汇票）、其他

账号：44001531411053004116

户名：广东省番禺监狱

开户行：建行广州番禺大石支行

支票提交方式：提交方式不限

汇票、本票提交方式：提交方式不限

说明：（一）采购人与中标人在中标公告发布后三十日内签订合同。（二）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支付交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项目采购预算*5%）。在中标人完成其合同义务，包括任何保证义务后3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一次性无息退还全部履约保证金。（三）发生以下情形且调查属实的，每发生一次须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本合同履约保证金的2%）：1. 未按要求随货提供相关票证的；2. 货物质量验收不合格的；3. 未按采购人要求时间供货的（提前一天与采购人协商，且未影响采购人伙食供应的除外）；4. 供货数量仅为计划采购数量80%-90%（不含本数），但未影响伙食供应的；5. 未按采购人指定位置和要求卸货的；6. 货物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人不积极配合查找原因，不及时反馈处理结果的；7. 工作人员不遵守采购人各项管理规定的；8. 前3次，每次对采购人临时的供货要求，在每次接到电话后30分钟内未响应的。在此情况下，采购人有权自行采购同等质量的货物，除缴纳违约金外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责任均由中标人承担，并承担违约责任。（四）发生以下情形且调查属实的，每发生一次须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本合同履约保证金的5%）：1. 供应货物品种、品牌、规格或质量等级与合同不符的；2. 提供虚假检验报告等相关票证的；3. 因退货或未按采购人计划的数量、时间进行供应，造成伙食无法按时供应的；4. 供货数量低于采购计划数量80%（含本数）的；5. 同一品种货物连续两次验收发现质量不合格产品并退货的；6. 把验收不合格后退货的货物重新配送给采购人的；7. 在包装、运输、装卸等环节不符合食品安全要求的；8. 组织机构发生调整，或经营场所、联系人、联系方式变更，未及时通知采购人，造成无法及时联系的；9. 食品溯源管理制度不落实，进货查验记录不全的；10. 从第4次开始，每次对采购人临时的供货要求，在每次接到电话后30分钟内未响应的。采购人有权自行采购同等质量的货物，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责任均由中标人承担，并承担违约责任。（五）如在合同执行期间因中标人违约导致履约保证金部分扣除，中标人需在五个工作日内将扣除的履约保证金补齐，否则按中标人违约处理，同时采购人有权直接从中标人的应付款中扣回。（六）如中标人在合同执行过程需终止执行合同的，需提前三个月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人，否则按单方面终止执行合同处理，履约保证金不退还。（七）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中标人违约导致采购人行使合同解除权解除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且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赔偿因此造成采购人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为追索损失所花费的全部费用：诉讼费、鉴定费、保全费、律师费用、仲裁费用、误工费、差旅费等一系列费用等）。

履约保证金可以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提供，目前"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

	台金融服务中心 (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已实现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在线办理功能，有意愿供应商可自行办理提供。
其他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要求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权重 %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	其他农副食品，动、植物油制品	花肉	项	1.00	250,260.00	250,260.00	4.2	工业	详见附件一
2		其他农副食品，动、植物油制品	食堂其它食材供应	项	1.00	5,711,527.00	5,711,527.00	95.8	工业	详见附件二

备注：最终综合总报价=（各产品报价×各项产品权重）的相加值

附表一：花肉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食堂其它食材供应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广东省番禺监狱，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2	开标方式	远程电子开标
3	评标方式	现场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4	评标办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采购包1：折扣率
6	报价要求	采购包1：0% - 100%
7	现场踏勘	否
8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9	投标保证金	采购包1：保证金人民币110000.0元整 缴费渠道：电子保函（保险）、支票（本票、汇票）、其他 开户单位：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800201177509011 开户银行：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西支行 支票提交方式：提交方式不限 汇票、本票提交方式：提交方式不限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要求	一、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提供）：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 （2）非加密电子版文件 U 盘(或光盘) 0 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完全一致。 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无法使用 CA 证书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解密时，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指引下启用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二、纸质投标文件（代理机构自行选择）：（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递交的纸质文件需密封完好，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分别封装。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纸质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项目采购系统出现故障，无法使用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时，代理机构可根据云平台发布的通知指引，根据实际情况使用纸质投标文件评标。 在电子投标文件能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不得因供应商未提交纸质投标文件而认定供应商投标无效。

11	中标候选人推荐家数	采购包1： 2家
12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 1家
13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 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14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无： -
15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6	代理服务费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不含税）：（1）以中标金额作为采购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2）采购代理服务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进行计算，按照以下标准计取：100万元以下的部分，按照1.5%计取；100-500万元的部分，按照1.1%计取；500万-1000万元的部分，按照0.8%计取
17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8	其他	其他，中标（成交）通知书与发票送达：中标（成交）通知书、服务费（标书款）发票现场领取或邮寄，中标（成交）通知书、我司可通过快递方式送达给中标（成交）人，服务费（标书款）发票以邮件方式发送电子发票。采购合同送达：中标（成交）人可采用邮寄方式将签订的合同或现场递交我司。1）收件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龙怡路117号银汇大厦5楼 2）收件人：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前台 3）注明采购项目编号
19	开标解密时长	30分钟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2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面向小微企业，以合同分包形式预留，预留比例：40%。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

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投标文件的制作

2.1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请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制作、提交工作。

2.2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投标文件的提交

3.1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 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 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保证金

6.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代收。具体要求详见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

(<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2）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3）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4）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投标有效期

7.1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样品（演示）

8.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 9.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9.2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9.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9.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9.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2.评审（详见第四章）

3.定标

3.1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

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https://www.zztender.com/>) 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 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 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 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 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 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 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https://www.zztender.com/>) 上发布终止公告, 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 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 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 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 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 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 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 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 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 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 证据来源必须合法,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 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 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 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 内控部

电话: 020-87512543

传真: 87554028

邮箱: nkb@zztender.com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龙怡路117号银汇大厦5楼

邮编: 510640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 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 址: 广州市越秀区北京路376号北裙楼313室

电 话: 020-83340570

邮 编: 510030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采购包1(广东省番禺监狱警察职工饭堂2026-2027年度物资采购项目):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 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 对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 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 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 （5）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等相关规定。

（1）**本国产品标准的适用范围。**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准确界定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本国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从具体情形看，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3）**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认真审查有关证明文件。**采购人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对供应商所出具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的要求，评审中发现《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投标（响应）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通知》规定要求的，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3.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

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4.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广东省番禺监狱警察职工饭堂2026-2027年度物资采购项目）：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节能、环保产品	——	2%	对获得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给予1%-5%的价格扣除，具体扣除比例根据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在采购项目中的重要性、所占比重等因素确定。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异常低价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异常低价审查。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采购文件明确的异常低价情形，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

用等。

被启动异常低价审查的供应商，如果不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通过异常低价审查的不足3家，不得进入详细评审。

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异常低价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异常低价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异常低价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广东省番禺监狱警察职工饭堂2026-2027年度物资采购项目）：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5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如投标人为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新成立的单位，则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材料或承诺函）。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格式自拟）。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格式自拟）。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格式自拟）。
8	特定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如国家或当地另有政策规定，则适用其规定，但投标人须同时提供相关政策文件及其能满足此条款的证明资料）。【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为小微企业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本项目以分包形式预留不少于合同金额的40%份额给小微企业（允许分包的种类为禽肉、鸡蛋类，蔬菜类及鱼、海产类）。供应商应当符合下列情形之一：（1）供应商为小微企业，且所提供的货物中适宜分包的内容（达到合同金额的40%或以上）全部由供应商自身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此情形可不再另行分包。供应商应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及承诺函（承诺提供由供应商自身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货物须达到合同金额的40%）。（2）供应商将采购需求中适宜分包的内容全部分包的，接受分包的供应商提供的货物须全部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且分包合同金额须达到合同金额的40%。提交《分包意向协议书》（双方盖章）和《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声明接受分包供应商提供货物制造商的小微企业情况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注：（1）小微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适宜分包的内容）对应的行业（工业）划分标准。（2）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3）本项目为货物标，供应商须选择货物类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进行填写，如按服务类或工程类的进行填写，不视为小微企业。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广东省番禺监狱警察职工饭堂2026-2027年度物资采购项目）：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有效期	符合投标有效期
2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包含：①投标函；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③开标一览表；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4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
5	未出现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属于投标无效的情形；	未出现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属于投标无效的情形；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过程中

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详细评审

采购包1(广东省番禺监狱警察职工饭堂2026-2027年度物资采购项目):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20.0分 技术部分40.0分 报价得分40.0分	
	检测能力 (3.0分)	投标人具有：1.农药残留检测设备；2.食品重金属检测设备；3.兽药残留检测设备；4.（肉类）水分检测设备；5.病害肉检测设备；6.亚硝酸盐快速检测设备；每具备一项检测功能得0.5分，最高得3分，没有则不得分。 注：1.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之一：（1）投标人自有:提供相应设备的购置发票复印件（以投标人名称名义购买）；（2）投标人租赁:提供设备租赁合同（以投标人名称名义租赁）和合同期内任意一张设备租赁发票复印件。租赁期须覆盖本项目合同履行期，若未能覆盖本项目合同履行期，须提供续期承诺函，格式自拟。2.若检测设备名称与采购文件要求的检测设备名称不一致但功能相同，且投标人对该检测设备及其功能做出说明的，可按照具备该功能得分。
	检测情况 (6.0分)	投标人自2025年1月1日以来具有CMA认证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蔬菜类、水果类、畜肉类、禽肉类、水产类、蛋品类、调味品、干货、食用油、大米、豆制品、冻品的检测合格报告，每提供一个品类满足要求的检测报告得0.5分，同一品类不重复计分，本项最高得6分。 注：需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1）提供满足要求的检测报告，检验检测报告的委托单位须为投标人。（2）检测报告应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s://cx.cnca.cn/ ）上进行查询，提供平台查询截图，不提供不得分。

技术部分	供货保障能力 (6.0分)	投标人具有供货保障能力，其中： 1.蔬菜类，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之一：① 投标人自有蔬菜种植基地的，需提供产权证明。② 投标人租赁蔬菜种植基地的，需提供有效期内租赁协议（或合同）复印件。③ 以投标人名义签署蔬菜供货协议（或合同）的，提供以投标人名义签署的有效期内供货协议（或合同）复印件（有效期不能覆盖本项目合同期限的，投标人还需承诺到期后将继续与不低于现有规模的同类供货商合作，承诺函格式自拟）。 2.禽畜类，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之一：① 投标人自有禽畜养殖基地的，需提供产权证明。② 投标人租赁禽畜养殖基地的，需提供有效期内租赁协议（或合同）复印件。③ 以投标人名义签署禽畜供货协议（或合同）的，提供以投标人名义签署的有效期内供货协议（或合同）复印件（有效期不能覆盖本项目合同期限的，投标人还需承诺到期后将继续与不低于现有规模的同类供货商合作，承诺函格式自拟）。 3.水产类，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之一：① 投标人自有水产养殖基地的，需提供产权证明。② 投标人租赁水产养殖基地的，需提供有效期内租赁协议（或合同）复印件。③ 以投标人名义签署水产供货协议（或合同）的，提供以投标人名义签署的有效期内供货协议（或合同）复印件（有效期不能覆盖本项目合同期限的，投标人还需承诺到期后将继续与不低于现有规模的同类供货商合作，承诺函格式自拟）。每提供上述一种品类的证明材料得2分，最高得6分。未提供或提供资料不完整的不得分。
	食品安全追溯能力 (6.0分)	具有食材配送管理信息系统，能够实现对食材的订单管理、供应链管理、安全追溯相关基本功能，每能够实现一项功能得2分，最高6分；注：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之一：（1）如为自有的，同时提供管理系统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及系统功能截图。（2）如为租赁（或合作）的，同时提供管理系统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与系统所有者签订的协议（或合同）及系统功能截图。
	质量及安全保障措施 (5.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及安全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来源、加工、储存、运输各环节的质量保证及食品安全措施等）进行评审： 1.来源清晰具体，质量及安全保证各环节措施具体、完善，完全符合采购需求，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得5分； 2.来源清晰较具体，质量及安全保证措施各环节基本合理、完善，得3分； 3.有提供质量及安全保证措施，但来源不够清晰，质量及安全保证各环节措施不够具体、完善，不利于项目实施的，得1分； 4.未提供质量及安全保证措施，或未提供投标产品来源，不得分。
	配送方案 (4.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配送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采购渠道、供货保障、品质监控、日常管理组织、配送流程及配送时间、客户沟通、规章制度）进行评审： 1.配送服务方案合理，内容详细，针对性强，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得4分； 2.配送服务方案较合理，内容较详细，针对性较强，得2.5分； 3.配送服务方案不合理，内容笼统，不具有针对性，不利于项目实施的，得1分； 4.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0分。

	特殊情况应急预案 (5.0分)	本方案对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的品牌、产地、生产厂家不作限定，符合本项目技术参数及质量要求的产品须在 90 分钟内送达。根据投标人对特殊情况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食物中毒处理方案、原材料无法及时到达厨房、临时增加就餐人员、疫情防控、突发社会公共事件处置、应急保障方案）进行评审： 1. 特殊情况应急处置方案合理，内容详细，可行性强，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得 5 分； 2. 特殊情况应急处置方案有欠缺，具有可行性的，得 3 分； 3. 特殊情况应急处置方案不合理，内容不详细，不具有可行性的，得 1 分； 4. 未提供方案或方案内容与本项目不相符的，得 0 分。
	退换方案 (5.0分)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产品质量问题退、换货方案及承诺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退换货流程、退换货过程便利性的说明、响应时间承诺）进行评审： 1. 投标人提供的方案退换货流程清晰，便利程度高，响应程度快，合理性高，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得 5 分； 2. 投标人提供的方案退换货流程有欠缺，便利程度较高，响应程度较快，有一定的合理性的，得 3 分； 3. 投标人提供的方案退换货流程不清晰，便利程度低，响应程度慢，不具有合理性的，得 1 分； 4. 未提供方案或方案内容与本项目不相符的，得 0 分。
	同类业绩经验 (5.0分)	投标人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履约完成过同类供应项目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注：请附上合同关键页（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的关键页）复印件作为同类业绩证明资料。
	运输能力 (6.0分)	根据各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配送车辆数量情况进行评审：每提供一台有冷藏的配送车辆得 2 分，最高得 6 分。备注： 1 、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之一：（ 1 ）投标人自有车辆：同时提供有效的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和机动车登记证书复印件、车辆外观图片（应含有制冷装置），车辆应为投标人所有；（ 2 ）投标人租赁车辆：同时提供有效的车辆租赁协议复印件、《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车辆外观图片（应含有制冷装置），如车辆租赁期不能覆盖合同期的，投标人还应提交承诺函（格式自拟），承诺租赁到期后将继续租赁（或购买）不低于投标时拟投入的运输车辆，确保合同期提供及时、稳定的物资配送服务。 2 、不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管理体系认证 (3.0分)	供应商获得以下认证证书的：（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 2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 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备注：（ 1 ）供应商须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打印网站公布的信息资料【网址以 https://www.cnca.gov.cn /网站公布为准（供应商可通过网站首页进行查询打印）】，已失效或撤销或暂停的不得分，同时提供上述认证证书复印件和打印网站公布的信息资料。（ 3 ）公开信息中无法查询或与公开信息不一致的，供应商必须提供发证机构出具的证明函。（ 4 ）上述证书如因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 3 个月的原因未能获得，但供应商承诺满 3 个月后获得上述认证证书的，承诺函须附带相关证明材料，可对应得分。
	商务部分	

	投标人投保的食品安全责任险情况 (6.0分)	1.投标人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年保额大于或等于年采购预算金额6倍的，得6分； 2.投标人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年保额大于或等于年采购预算金额3倍但小于6倍的，得4分； 3.投标人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年保额大于或等于年采购预算金额但小于3倍的，得2分； 4.投标人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年保额小于年采购预算金额或未购买食品安全责任险的，不得分。 备注：（1）需提供有效期内食品安全责任保险投保单复印件、发票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2）若有效期未能覆盖本项目服务期，须提供续期承诺且续保的保额不低于投标时得分的保额（承诺函格式自拟，函中须明确购买保额）；（3）漏提供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异常低价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其他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情形。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40.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XXXX”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如：投标报价XXXX 20%为报价最低，评标基准价为20%，得满分 10 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4.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4)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广东省政府采购
合同书

采购计划编号：

项目编号：

包组号：

项目名称：广东省番禺监狱警察职工饭堂2026-2027年度物资采购项目

签约地点：_____

签订日期：二〇二_年____月____日

甲方：广东省番禺监狱

电话：020-39162740

传真：020-39162740

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大石镇石中二路113号

乙方：

电话：

传真：

地址：

根据广东省番禺监狱警察职工饭堂2026-2027年度物资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供应期限、中标统一折扣及结算要求

（一）供应期限

本项目供应期限为1年，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自合同签订后生效，项目采购合同采购一年或以实际采购金额达到采购预算即终止，据实结算。

（二）中标统一折扣率

本项目的中标统一折扣率为：_____。

（三）合同期预算总金额为：人民币 元。

（四）结算要求：本项目合同期内不接受调价。

计算公式：执行的价格=采购最高限价×中标折扣率；结算金额=各类货物的执行价格×各类货物的供货数量之和。

供货数量：预估日均用餐人数为900人次，以实际采购数量为准。

广东省番禺监狱警察职工饭堂2026-2027年度物资采购项目目录：

广东省番禺监狱2026-2027年度警察职工饭堂物资采购项目目录（肉、菜、鸡蛋类）

序号	名称	单位	规格	最高限价	备注
1	瘦肉	斤	新鲜，无异味	12.43	
2	花肉（去皮、不去皮）	斤	新鲜，无异味	11.50	
3	上肉（去皮、不去皮）	斤	新鲜，无异味	9.65	
4	排骨	斤	新鲜，无异味	22.70	
5	通骨（筒骨）	斤	新鲜，无异味	9.05	

6	脊骨	斤	新鲜，无异味	8.63	
7	扇骨	斤	新鲜，无异味	12.43	
8	尾龙骨	斤	新鲜，无异味	8.45	
9	猪手	斤	新鲜，无异味	13.00	
10	猪舌	斤	新鲜，无异味	17.20	
11	猪肚	斤	新鲜，无异味	27.63	
12	猪展	斤	新鲜，无异味	13.75	
13	猪肝	斤	新鲜，无异味	6.80	
14	猪肺	斤	新鲜，无异味	4.58	
15	猪耳（净）	斤	新鲜，无异味	15.70	
16	猪大肠	斤	新鲜，无异味	14.80	
17	猪红	斤	新鲜，无异味	2.05	
18	猪颈肉	斤	新鲜，无异味	19.20	
19	猪腰	斤	新鲜，无异味	20.88	
20	粉肠	斤	新鲜，无异味	16.45	
21	里脊肉	斤	新鲜，无异味	15.13	
22	猪心	斤	新鲜，无异味	19.13	
23	猪板油	斤	新鲜，无异味	5.38	
24	黑毛土猪通脊	斤	新鲜，无异味	27.50	
25	黑毛土猪梅花肉	斤	新鲜，无异味	37.75	
26	黑毛土猪瘦肉	斤	新鲜，无异味	22.00	
27	黑毛土猪上肉	斤	新鲜，无异味	22.25	
28	黑毛土猪扇骨	斤	新鲜，无异味	21.75	
29	鲜牛肉	斤	新鲜，无异味	41.50	
30	鲜牛腩	斤	新鲜，无异味	38.00	
31	鲜牛展	斤	新鲜，无异味	55.25	
32	鲜牛肋骨	斤	新鲜，无异味	37.75	
33	牛板筋	斤	新鲜，无异味	17.00	
34	牛心管	斤	新鲜，无异味	28.00	
35	鲜牛柳	斤	新鲜，无异味	46.00	
36	鲜牛骨	斤	新鲜，无异味	18.50	
37	鲜牛尾	斤	新鲜，无异味	35.00	
38	羊肉	斤	新鲜，无异味	34.25	
39	羊腩	斤	新鲜，无异味	30.00	
40	清远鸡（光鸡）	斤	新鲜（生长期至少150天，单个重量3-4斤）不带内脏	15.38	
41	三黄鸡（光鸡）	斤	2—3斤/只以上	10.70	去油肺
42	胡须鸡	斤	2-3斤/只以上（光鸡）	15.45	

43	大扇鸡	斤	5-6斤/只以上（光鸡）	26.00	生长期不低于200天
44	叉烧（肥叉）	斤		18.13	
45	叉烧（瘦叉）	斤		34.50	
46	烧鸭	斤		18.00	
47	乌鸡(光鸡)	斤	2斤/只以上	15.85	去油肺
48	鲜鸡肾	斤	新鲜，无异味	15.38	切好
49	老鸡	斤	2—3斤/只以上	15.63	去油肺
50	小水鸭	只	新鲜，无异味	34.50	杀好，去油肺
51	水鸭	斤	新鲜，无异味	10.95	杀好，去油肺
52	番鸭	斤	新鲜，无异味	15.00	杀好，去油肺
53	鸭舌	斤	新鲜，无异味	22.00	
54	鸭血	斤	新鲜，无异味	2.35	
55	清远鹅	斤	6—8斤/只以上	25.00	杀好，去油肺
56	乳鸽	只	4两/只以上	20.75	杀好，去油肺
57	老鸽	只	6两/只以上	29.25	杀好，去油肺
58	鹌鹑	只	新鲜，无异味	10.50	杀好，去油肺
59	鹧鸪	只	新鲜，无异味	12.75	杀好，去油肺
60	鲜鸡爪	斤	新鲜，无异味	20.75	
61	鹅肠	斤	新鲜，无异味	16.25	
62	鹅翅	斤	新鲜，无异味	14.13	
63	鹅肝	斤	新鲜，无异味	9.13	
64	鹅肾	斤	新鲜，无异味	23.75	
65	冻鸡全翅	斤	3两/只以上	14.00	
66	冻鸡翅中	斤	中	23.00	鸡翅中段，不含翅根、不含翅尖
67	冻鸡大腿（中）	斤	3两/只以上，一年内	7.38	
68	冻鸡胸肉	斤	一年内	6.38	
69	青线椒	斤		5.90	
70	红线椒	斤		5.75	

71	青尖椒	斤		2.23	
72	红尖椒	斤		5.75	
73	指天椒	斤		7.00	
74	青圆椒	斤		4.25	
75	红圆椒	斤		4.50	
76	黄圆椒	斤		4.88	
77	螺丝椒	斤		4.50	
78	本地菜心	斤		3.38	
79	生菜	斤		2.73	
80	春菜	斤		2.58	
81	干水菜心	斤		4.25	
82	干水迟菜心	斤		5.33	
83	上海青	斤		2.68	
84	油麦菜	斤		3.30	
85	矮脚白菜（奶白菜）	斤		3.68	
86	白苋菜	斤		3.85	
87	红苋菜	斤		3.85	
88	皇帝菜	斤		7.63	
89	茼蒿	斤		7.18	
90	西洋菜	斤		4.43	
91	南瓜苗	斤		5.95	
92	苦麦菜	斤		3.00	
93	娃娃菜	斤		3.05	
94	绍菜	斤		2.35	
95	水通菜	斤		2.75	
96	台山花菜	斤		3.70	
97	西兰花	斤		4.45	
98	韭菜花	斤		5.70	
99	韭菜	斤		4.08	
100	韭黄	斤		8.83	
101	芥兰	斤		5.00	
102	芥兰头	斤		2.95	
103	大芥菜	斤		3.60	
104	椰菜（包菜）	斤		2.10	
105	紫甘蓝	斤		3.93	
106	本地白菜	斤		2.33	
107	菠菜	斤		6.38	
108	香芹	斤		4.20	
109	西芹	斤		3.73	

110	茺茜	斤		6.58	
111	黄豆芽	斤		1.40	
112	绿豆芽	斤		1.43	
113	秋葵	斤		4.45	
114	荞菜	斤		3.43	
115	大白菜	斤		1.83	
116	白萝卜	斤		1.35	
117	红萝卜	斤		1.93	
118	青皮冬瓜	斤		1.60	
119	青豆角	斤		4.30	
120	节瓜	斤		2.15	
121	青瓜	斤		2.00	
122	水瓜	斤		3.15	
123	荷兰小青瓜	斤		5.18	
124	云南小瓜	斤		2.75	
125	老南瓜	斤		2.03	
126	葫芦瓜	斤		2.13	
127	苦瓜	斤		3.63	
128	珍珠凉瓜	斤		3.60	
129	土豆	斤		2.18	
130	丝瓜	斤		3.50	
131	西红柿	斤		3.38	
132	沙葛	斤		2.60	
133	粉葛	斤		5.18	
134	莴笋	斤		1.80	
135	去皮莴笋	斤		4.75	
136	藕尖	斤		9.88	
137	莲藕（粉藕）	斤		5.85	
138	洋葱	斤		2.18	
139	大京葱	斤		3.65	
140	蒜心	斤		7.30	
141	蒜苗	斤		4.08	
142	鲜淮山	斤		3.80	
143	艾叶	斤		5.50	
144	番薯叶	斤		3.60	
145	红葱头	斤		8.83	
146	铁棍淮山	斤		9.83	
147	去皮甜玉米	斤		4.38	
148	带皮甜玉米	斤		3.15	

149	带皮糯玉米	斤		2.93	
150	鲜香茅草	斤		3.35	
151	穿心莲	斤		4.30	
152	豆苗	斤		4.13	
153	马蹄肉	斤		11.00	
154	酸笋	斤		4.33	
155	芦笋	斤		17.20	
156	鲜笋	斤		3.68	
157	茄子	斤		3.28	
158	香芋（大芋头）	斤		4.08	
159	芋头仔	斤		3.23	
160	红薯	斤		2.48	
161	紫心蕃薯	斤		4.33	
162	荷兰豆	斤		9.95	
163	四季豆	斤		3.75	
164	鲜玉米粒	斤		4.40	
165	青豆肉	斤		5.10	
166	毛豆肉	斤		4.10	
167	毛豆	斤		3.85	
168	鲜花生	斤		3.98	
169	枸杞叶	斤		4.08	
170	茭白	斤		3.78	
171	鲜冬菇	斤		5.33	
172	茶树菇	斤		7.08	
173	金针菇	斤		5.58	
174	草菇	斤		14.95	
175	杏鲍菇	斤		4.60	
176	平菇	斤		2.25	
177	白玉菇	斤		3.70	
178	鲜姜肉	斤		8.75	
179	鲜生姜（带泥老姜）	斤		7.50	
180	鲜子姜	斤		4.00	
181	鲜沙姜	斤		17.13	
182	生葱	斤		6.50	
183	带皮蒜头	斤		5.45	
184	蒜米、肉	斤		6.20	
185	鲜茴香	斤		6.83	
186	薄荷	斤		5.65	
187	鲜花椒	斤		13.00	

188	紫苏叶	斤		6.08	
189	鲜茨实	斤		11.13	
190	鲜百合	斤		52.46	
191	竹蔗	斤		3.30	
192	豆腐干	斤		5.03	
193	攸县香干	斤		5.63	
194	老豆腐	板	不低于5斤	9.00	
195	水豆腐	板	不低于5斤	8.50	
196	油豆腐1	斤	小	4.58	
197	油豆腐2	斤	大	4.33	
198	千张	斤		5.35	
199	腐竹	斤	干	10.50	
200	面筋	斤		5.35	
201	海带丝	斤	湿	2.33	
202	鲜鸡蛋	斤		5.68	
203	咸蛋	个		1.10	
204	皮蛋	个		1.26	
205	鲜鹌鹑蛋	斤		7.55	
206	鸭蛋	个		1.05	
207	咸蛋黄	包	20个/包	13.75	
208	白牛百叶	斤		21.75	
209	黑牛百叶	斤		20.00	
210	牛黄喉	斤		20.75	
211	杭茄	斤		3.60	
212	绿茄子	斤		2.88	
213	牛蹄筋	斤		19.00	
214	千叶豆腐	斤		4.18	
215	贝贝南瓜	斤		3.15	
216	黄金南瓜	斤		2.85	
217	日本豆腐	斤		3.98	
218	炸凤爪	斤		16.38	

广东省番禺监狱2026-2027年度警察职工饭堂物资采购项目目录（鱼、海产类）

序号	名称	单位	规格	最高限价	备注
46.	草鱼1	斤	2—3斤/条以上	12.67	杀好
47.	草鱼2	斤	4斤以上/条	15.00	杀好
48.	草鱼腩	斤	4斤以上/条	19.67	
49.	鳊鱼鱼头	斤	1斤/个以上	19.00	
50.	黄骨鱼	斤	3两/条以上	17.00	杀好
51.	太阳鱼	斤	3两/条以上	20.00	杀好

52.	冰鲜红三文鱼	斤	3两/条以上	18.00	杀好
53.	冰鲜带鱼	斤		31.33	杀好
54.	冷冻秋刀鱼	斤	3两/条以上	19.00	杀好
55.	冰鲜白仓鱼	斤	3两/条以上	20.33	杀好
56.	冰鲜金仓鱼	斤	3两/条以上	19.67	杀好
57.	山坑鱼干	斤		30.33	
58.	鲶鱼	斤	新鲜，无异味	5.23	杀好
59.	冰鲜马鲛鱼	斤		14.00	
60.	冰鲜鱿鱼	斤	1斤/条以上	32.00	杀好
61.	三文鱼鱼骨	斤	新鲜，无异味	6.77	
62.	鲈鱼	斤	1.2斤/条以上	14.67	杀好
63.	冻多春鱼	斤	满籽	12.00	
64.	桂花鱼	斤	1.2斤/条以上	37.00	杀好
65.	多宝鱼	斤	1.5斤/条以上	19.00	
66.	鱼泡	斤	新鲜，无异味	37.67	
67.	白鳢	斤	1.5斤/条以上	31.33	
68.	石斑鱼	斤	新鲜，无异味	44.33	
69.	老虎斑	斤		36.00	
70.	小龙虾	斤	20只/斤以内	14.00	
71.	猪肉丸	斤	20g/粒以内	20.33	
72.	牛肉丸	斤	20g/粒以上	34.33	
73.	鱼滑	斤		17.00	
74.	墨鱼丸	斤	15g/粒以上	12.00	
75.	鲜活明虾	斤	40只/斤以内	24.67	
76.	九节虾	斤	20只/斤以内	37.67	
77.	河虾	斤	50只/斤以内	31.33	
78.	罗氏虾	斤	30只/斤以内	36.33	
79.	白贝	斤		8.00	
80.	圣子	斤		19.00	
81.	花甲	斤		7.00	
82.	花蟹	斤	5两/只以内	56.33	
83.	扇贝	斤	带壳中号6-7个/斤	10.50	
84.	花螺	斤	30只/斤以内	24.00	
85.	柴鱼干	斤		52.67	
86.	大生蚝	只		4.50	
87.	蚝仔肉	斤		22.33	
88.	小鲍鱼	只		3.33	
89.	小黄鱼	斤		14.50	

	八爪鱼	斤		30.00	
--	-----	---	--	-------	--

广东省番禺监狱2026-2027年度警察职工饭堂物资采购项目目录（干货、调料类）

序号	名称	单位	规格	最高限价	备注
1	青橄榄	斤		12.00	
2	蜜枣	斤		12.63	
3	枸杞	斤	小果	35.63	
4	去核红枣	斤		15.13	
5	干百合	斤		65.50	
6	雪耳	斤		33.00	
7	薏米	斤		8.50	
8	白莲子	斤	去芯	35.00	
9	芡实	斤		25.00	
10	白芝麻	斤		12.00	
11	黑芝麻	斤		16.00	
12	干淮山	斤		20.00	
13	土茯苓	斤		22.00	
14	南北杏	斤		28.00	
15	无花果干	斤		38.00	
16	生地	斤		25.25	
17	熟地	斤		25.25	
18	腰果	斤		38.00	
19	核桃仁	斤		25.00	
20	虫草花	斤		40.00	
21	五指毛桃	斤		42.75	
22	干沙姜	斤		46.00	
23	白芷	斤		28.00	
24	丁香	斤		50.50	
25	砂仁	斤		45.00	
26	肉扣	斤		45.00	
27	当归	斤		122.50	
28	甘草	斤		30.00	
29	干菊花	斤		45.75	
30	支竹	斤		15.00	
31	云耳	斤		37.00	
32	干冬菇	斤	2cm以上	39.75	
33	白菜干	斤		14.75	
34	干霸王花	斤		29.00	
35	干黄花菜	斤		36.50	
36	干茶树菇	斤		41.00	

37	西洋参	斤		116.25	
38	笋干	斤	3寸以上冬笋尖	34.75	
39	葡萄干	斤	大颗粒无籽	15.25	
40	蔓越莓干	斤		31.00	
41	紫菜	斤	头水、无沙	53.50	
42	咸鱼	斤	3两/条	12.00	
43	瑶柱干	斤	250-300头	108.00	
44	干鱿鱼	斤	3两/条	133.25	
45	腊肉	斤		32.75	
46	腊肠	斤	二八肥瘦	40.00	
47	虾米	斤	特级	51.75	
48	虾皮	斤		30.00	
49	干辣椒段	斤		12.00	
50	干小米椒	斤		26.00	
51	辣椒粉	斤		14.50	
52	胡椒粉	包	454g	10.8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53	黑胡椒碎	包	454g	20.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54	五香粉	袋	454g	11.9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55	散装花椒	斤		38.75	
56	散装草果	斤		36.00	
57	散装桂皮	斤		18.00	
58	散装八角	斤		25.25	
59	散装沙姜	斤		41.50	
60	散装陈皮	斤		15.75	
61	散装香叶	斤		30.50	
62	散装干良姜	斤		34.50	
63	散装白扣	斤		48.25	
64	姜黄粉	包	400g	9.5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65	散装茴香	斤		17.75	
66	散装香叶	斤		30.25	
67	散装孜然粉	斤		25.50	
68	散装黄栀子	斤		25.50	
69	散装山奈	斤		45.25	
70	罗汉果	斤		51.25	
71	铁皮石斛	斤		262.50	
72	香茅草	斤		18.00	
73	春卷皮	斤		6.10	
74	咖喱粉	包	400g	11.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75	咖喱膏	斤		22.25	

76	散装澄面粉	斤		4.75	
77	散装木薯粉	斤		4.75	
78	糯米粉	斤		5.25	
79	玉米淀粉	斤		3.00	
80	红薯淀粉	斤		5.75	
81	红薯粉条	斤		5.75	
82	绿豆	斤		7.00	
83	眉豆	斤		6.00	
84	黄豆	斤		5.13	
85	红豆	斤		6.75	
86	赤小豆	斤		7.00	
87	黑豆	斤		7.50	
88	蜜豆	包	500g/包	10.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89	花生米	斤		7.40	
90	腊鸭腿	斤		9.60	
91	潮州咸菜	斤		4.50	
92	酸菜	斤		3.40	
93	外婆菜	包	250g	4.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94	东北酸菜	斤		3.60	
95	榨菜丝	斤		3.25	
96	甜梅菜	斤		5.00	
97	腌雪里红	件	5斤/件	25.75	
98	香脆萝卜条	斤		5.85	
99	头菜丝	斤	散装	4.93	
100	酸豆角	斤		4.18	
101	豆角干	斤		23.75	
102	香脆萝卜丁	斤		4.55	
103	干海带	斤		12.93	
104	火腿肠	件	65g*20支	16.3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05	午餐肉	件	250g*10支	37.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06	泡椒（小米椒）	瓶	500g	5.2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07	雪菜	包		1.98	
108	橄榄菜	瓶	180g	4.9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09	橄榄菜	罐	900g	22.6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10	榨菜	包	80g	1.8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11	豆豉鲮鱼	罐	227g	10.7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12	蚝油	桶	6kg	36.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13	料酒	桶	1.9L	11.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14	草菇老抽	桶	4.9L	52.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15	白醋	桶	4.9L	20.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16	金标生抽	桶	4.9L	48.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17	黄豆酱	桶	6kg	50.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18	柱候酱	桶	6.5kg	69.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19	海鲜酱	桶	7kg	75.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20	辣鲜露	支	448g	22.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21	酸辣鲜露	支	468g	25.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22	蒸鱼酱油	桶	1.75L	28.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23	鲍鱼汁	瓶	390g	10.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24	叉烧酱	瓶	280g	7.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25	味极鲜	桶	5L	50.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26	味极鲜	瓶	760ml	18.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27	豆瓣酱	桶	7kg	90.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28	甜面酱	瓶	300g	5.2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29	番茄沙司	桶	3kg	40.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30	番茄酱	瓶	630g	5.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31	酸梅酱	瓶	400g	7.8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32	山西陈醋	桶	4.5kg	19.8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33	山西陈醋	瓶	420ml	3.8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34	鱼露	瓶	750ml	9.8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35	大红浙醋	支	630ml	4.8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36	风味豆豉辣椒酱	瓶	280g	10.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37	海南灯笼辣椒酱	瓶	500g	12.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38	辣椒油	支	5L	75.2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39	嫩肉粉	瓶	400g	5.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40	香炸粉	包	1kg	17.6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41	椒盐粉	瓶	800g	10.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42	黑胡椒汁	瓶	2.3kg	48.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43	剁椒酱	桶	10kg	95.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44	白砂糖	斤	散装	4.50	
145	白糖粉	斤	散装	6.13	
146	红糖粉	斤	散装	4.60	
147	单晶冰糖	斤	散装	6.00	
148	黄白色米网皮	包	250g	3.3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49	无碘精制食用盐	包	500g	2.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50	味精（特小晶）	包	1kg	19.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51	鸡粉	瓶	2kg	70.6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52	鸡精	包	900g	22.6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53	鸡汁	瓶	1kg	58.6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54	郫县豆瓣酱	瓶	1kg	15.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55	风车生粉		2.5kg	37.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56	花椒油	支	2.5L	58.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57	青芥辣酱	支	43g	6.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58	麦芽糖浆	箱	1.2kg/瓶 12瓶/箱	200.2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59	麦芽糖	瓶	200g	3.4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60	蜂蜜	瓶	500g	25.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61	麻油	桶	4.3L	65.6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62	小南乳	桶	3.1kg	45.2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63	小苏打	包	250g	3.0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64	腐乳（微辣）	瓶	300g	9.2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65	阳江豆鼓	盒	400g	8.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66	糖醋五柳菜	瓶	480g	9.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67	黑椒碎	罐	400g	48.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68	清补凉	包	100g	4.8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69	十三香调味料	盒	45g	4.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70	火锅料包	包	300g	10.2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71	酸菜鱼调料包	包	350g	9.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72	麻婆豆腐辅料包	包	80g	5.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73	盐焗鸡粉	包	30g*2	8.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74	奥尔良腌料	包	1kg	23.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75	白胡椒粒	斤	500g	45.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76	黑胡椒粒	斤	500g	35.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77	椒盐粉	包	250g	6.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78	马蹄粉	盒	500g	35.6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79	高活性酵母	包	500g	25.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80	全脂奶粉	包	500g/包	40.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81	速发蛋糕油	桶	3kg/桶	60.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82	面包糠（黄）	包	1kg	16.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83	吉士粉	罐	3kg	48.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84	淡奶	瓶	410ml	10.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85	猪油	桶	12kg	227.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86	牛油	桶	16kg	260.2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87	泡打粉	包	50g	2.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88	无铝双效泡打粉	包	1kg	18.7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89	食粉	盒	454g	5.3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90	塔塔粉	罐	1kg	68.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91	奶油	盒	250ml	13.3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92	蛋挞皮	包	34个	17.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93	凝胶片	包	1KG	15.3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94	黄片糖	斤		5.13	
195	黄冰糖	斤		5.50	
196	面包粉	包	25kg	105.2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97	糕点粉	包	25kg	106.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98	抹茶粉	罐	500g	82.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199	可可粉	罐	500g	57.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00	紫米预拌粉	包	2.5kg	42.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01	紫薯装饰粉	包	1kg	29.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02	全麦烘焙调配粉	包	2kg	38.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03	麻薯粉	包	5kg	78.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04	玉米面粉	斤		4.63	
205	紫薯馅	包	5kg	37.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06	蓝莓果酱	瓶	170g	34.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07	白莲蓉馅	包	5kg	49.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08	低糖红豆沙馅	包	500g	13.4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09	纯白莲蓉馅	包	5kg	56.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10	黑芝麻馅	包	5kg	42.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11	西点奶油夹心	袋	1kg	15.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12	芝士碎	包	450g	11.9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13	酥油固态	桶	16kg	299.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14	液态酥油	桶	5kg	86.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15	面包改良剂	包	1kg	29.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16	双皮奶粉	包	100g	2.3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17	即食燕麦片	罐	1kg	18.6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18	烘焙沙拉酱	箱	1kg*12袋	48.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19	培根	件	150g*6	22.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20	杏仁片	罐	500g	24.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21	花生酱	罐	400g	9.3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22	芝麻酱	桶	5kg	89.2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23	鹰粟粉	罐	1kg	15.2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24	椰浆	罐	400ml	10.8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25	椰蓉	包	500g	11.2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26	炼奶	罐	350g	15.2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27	蒜蓉辣椒酱	瓶	230g	8.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28	鸡饭老抽	支	640g	22.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29	花雕酒	支	630ml	10.2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30	虾酱	罐	227g	23.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31	文蛤精鲜	支	80g	3.5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32	泰式甜辣酱	瓶	380g	15.2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33	陈村枧水	瓶	300ml	5.1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34	沙茶酱	瓶	198g	7.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35	淡奶油	瓶	250ml	13.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36	吉利丁片	包	50g	5.4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37	干燥珠葱	罐	100g	32.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38	烘焙碱	罐	1kg	106.2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广东省番禺监狱**2026-2027**年度警察职工饭堂物资采购项目目录（米、面、油、副食类）

序号	名称	单位	规格	最高限价	备注
1	籼米	包	15KG	72.75	
2	籼米	包	10KG	48.50	
3	一级籼米	斤		2.86	
4	粳米	包	10KG	53.00	
5	一级粳米	斤		2.64	
6	肠粉米	包	25kg	107.00	
7	花生油1	桶	5L	124.50	一级压榨
8	花生油2	桶	10L	232.00	一级压榨
9	调和油（非转基因）1	桶	5L	86.00	
10	调和油（非转基因）2	桶	10L	168.75	
11	肠粉底油	桶	5L	83.63	
12	糯米	斤		3.95	
13	小米	斤		5.20	
14	黑米	斤		4.43	
15	红米	斤		4.95	
16	糙米	斤		3.98	
17	小麦	斤		3.50	
18	散装河粉	斤		2.05	
19	散装陈村粉	斤		2.90	
20	散装手擀面	斤		3.08	
21	散装湿米线	斤		2.28	
22	散装肠粉	斤		2.45	
23	排米粉	件	9kg	90.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4	龙口粉丝	斤		5.50	
25	粘米粉	斤		5.03	
26	大碗面	箱	3kg/箱	27.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27	玉米粉	斤		1.75	一级品

28	红薯面粉	斤		3.83	
29	碱面	斤		3.40	
30	饺子皮	斤		2.60	
31	云吞皮	斤		2.68	
32	五星特精小麦粉	包	25kg	107.2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33	高筋小麦粉	包	22.68kg	126.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34	荞麦面粉	斤		3.55	
35	高粱面粉	斤		2.85	
36	小米面粉	斤		4.58	
37	红烧牛肉面（碗装）	件	85g*12桶	45.3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38	老坛酸菜牛肉面（碗装）	件	122g*12桶	45.2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39	瓜子	包	350g	15.8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40	甜酒花生	包	≥350g	8.2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41	咸干花生	包	≥350g	8.8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42	开心果	包	500g	28.6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43	威化饼干	包	160g	7.4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44	夹心饼干	斤	582g	24.8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45	梳打饼干	包	100g	3.5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46	速冻叉烧包	包	400g*1袋（16个）	10.6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47	速冻豆沙包	包	240g*1袋（10个）	7.7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48	速冻奶黄包	包	240g*1袋（10个）	8.4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49	速冻马拉糕	包	180g	3.4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50	干蒸	箱	2.5kg/袋	142.50	8袋/箱、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51	杂粮包	包	360g*1袋（6个）	10.2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52	速冻手工水饺	包	480g*3袋（30个）	15.3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53	速冻汤圆	包	400g/袋，约33个	5.6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54	糯米鸡	包	930g*1袋（6个）	17.9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55	年糕	个	850g	10.4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56	烧肉	斤	切片	19.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57	烧骨	斤	斩段约2公分	14.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58	酿三宝	斤	散件	13.75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59	烧鸭	斤	散件	17.88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60	茶油鸡	只	每只约1.8斤	26.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61	烧鹅	只	每只约3.5斤	99.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62	潮式卤鹅	斤	散件	28.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63	红烧乳鸽	只	每只约300g	10.63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64	酿豆卜	斤	散件	11.0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65	炸黄豆	斤	5斤/包	12.5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66	手指年糕	斤	散件	3.40	不低于规格的要求
67	双黄白莲蓉月饼	个		9.90	
68	红豆沙月饼	个		6.80	
69	叉烧五仁月饼	个		9.80	
70	食用海草	斤		7.00	
71	肉粽	个	三两以上	5.00	

广东省番禺监狱2026-2027年度警察职工饭堂物资采购项目目录（牛奶、饮料类）

序号	名称	单位	规格	最高限价	备注
1	纯牛奶	件	250ml*24盒	47.75	
2	酸奶（冷）	杯	原味150g	2.60	
3	酸奶（冷）	杯	100g	3.48	
4	常温酸奶(原味)	杯	200g	2.43	
5	乳酸奶（冷）	杯	180g/杯	2.75	
6	大支酸奶	支	≥1KG	21.38	
7	常温酸奶(原味)	支	≥205g	3.43	
8	可乐1	瓶	2L	10.33	
9	可乐2	箱/24瓶	500ml	37.00	
10	雪碧1	瓶	2L	33.60	
11	雪碧2	箱/24瓶	500ml	37.88	
12	凉茶（胶瓶装）	箱/15瓶	500ml	21.25	
13	苹果醋	箱/12瓶	650ml	41.75	

广东省番禺监狱2026-2027年警察职工饭堂物资采购项目目录（日杂用品类）

序号	名称	单位	规格	最高限价	备注
1	油包底纸	包	圆无孔/防粘8cm500张	8.17	
			圆无孔/防粘9cm500张	8.37	
			圆无孔/防粘10cm500张	10.50	
2	蛋糕纸	包	40cm*60cm/500张	30.33	
3	1000ML方形饭盒	套	300套/箱	85.33	增加食品级pp材料
4	一次性汤碗	套	550ml/600套	115.33	增加食品级pp材料
5	一次性汤碗	套	360ml/600套	109.00	增加食品级pp材料
6	一次性杯（高卡杯）	包	320ml/100个	51.00	
7	一次性筷子	包	100双/包	6.00	
8	一次性手套	包	100只/包，PE材质	4.83	
9	一次性肠粉打包盒	箱	100套/箱	28.33	上：7cm*11.5cm*5.4cm
10	椭圆匙	个	304不锈钢（加厚）	3.17	
11	筷子	双	304不锈钢（加长）	0.90	

12	牙签	包	400支/包	8.33	
13	抽纸S码	箱	130抽、24包/箱	42.67	
14	大卷纸	箱	800g4层/6卷	55.00	
15	大卷纸盒	个	商用壁挂款	11.00	
16	纸巾盒	个	抽纸盒	16.00	
17	保鲜袋	卷	特大号40cm*30cm 200个	9.33	
18	保鲜膜	卷	45cm*300m（食品级PVC材质）	41.00	
19	小白色透明料袋	斤	手提式18*29cm/100只	7.67	
20	大白色透明料袋	斤	手提式26*42cm/100只	7.70	
21	垃圾袋	包	80*100、50个	16.67	
22	塑料垃圾铲及扫把	套	质优耐用	17.00	
23	胶扫把	把	质优耐用	8.00	长柄
24	洗地刷	把	质优耐用	8.33	
25	宽地拖	把	60cm	38.33	
26	棉纱地拖	把	棉纱条长约20cm，拖头圆形	12.33	金属手柄长度约114cm
27	地拖桶	只	PP材质，带轮	22.67	
28	防烫硅胶隔热手套	双		19.67	
29	吸水毛巾	条	33*75CM	5.33	
30	彩条金柔百洁布	包	2包4片	4.93	
31	纤维抹布	包	3片装	3.83	
32	海棉百洁布	包	5片装	5.33	
33	钢丝球	包	10个装	6.33	
34	玻璃刮	个		16.33	
35	胶水管	卷	4分 50米/卷	90.67	
36	汤袋	个	20cm*25cm 100个装	12.00	
37	竹子洗锅扫（厚）	把	质优耐用	5.33	
38	猪毛油刷	个	4寸	3.50	
39	羊毛油扫	把		4.33	
40	铁木砧板	个	30*5cm	66.67	
41	铁木砧板	个	40*5cm	118.67	
42	柳木砍骨砧板	个	50*12cm	146.67	
43	塑料砧板	个	45cm*5cm	46.00	
44	砍骨刀	把	刀刃长不低于21.5cm,整刀长不低于30cm	73.33	
45	肉片刀	把	质优耐用	57.33	
46	切菜刀	把		62.33	
47	水果刀	把	不锈钢	25.33	
48	不锈钢瓜刨	把	质优耐用	4.67	
49	刨丝器	个	木 3*4孔 直径9mm	15.33	

50	不锈钢水瓢	个	直径30cm，木手柄长22cm	23.33	
51	不锈钢滤水盆	个	60cm	65.00	
52	不锈钢加厚汤桶	个	30*30cm	62.67	带柄
53	不锈钢加厚大汤桶	个	50*60cm	161.67	
54	不锈钢炸厘	个	32mm（密）	24.33	
55	不锈钢炸厘	个	32mm（疏）	26.67	
56	饭勺	个	304#不锈钢制品	7.50	
57	汤勺	个	304#不锈钢制品，3两	11.00	
58	汤勺	个	4两，木柄	13.00	
59	汤勺	个	8两，木柄	14.33	
60	匙羹	个	长14cm	2.83	
59	大锅铲	把	17cm*1m 木柄	24.67	
60	大铁锅	个	40cm	34.33	
61	大铁锅	个	50cm	44.00	
62	大铁锅	个	90cm-92cm	198.00	
63	电磁炉	套		221.67	
64	平底不粘锅	个	28cm带盖	82.67	
65	洗手液	瓶	500g	11.33	
66	洗衣粉	包	1000g/包	4.93	
67	洗碗液	桶	20kg/桶	73.00	
68	洗碗机催干剂	桶	20kg/桶	117.00	
69	洗洁精	桶	20kg/桶	113.67	
70	去污粉	袋	500g	3.67	
71	烧碱	包	25kg/包	174.33	
72	长胶筐白色	个	客餐用装碗筷610*420*150mm	37.00	
73	长胶筐白色	个	客餐用装碗筷700*560*230mm	47.00	
74	胶茶托	个	圆形，35CM	8.00	
75	封箱胶	卷		5.03	
76	排插	个	6位、3米线，分控	53.33	
77	排插	个	8位、5米线，总控	63.67	
78	白板笔	支		3.00	
79	口罩	盒	50个/盒	5.00	
80	创可贴	盒	100片/盒	14.67	
81	烫伤膏	盒	20g/盒	17.67	
82	杀虫水	瓶	600ml	19.00	
83	苍蝇贴	包	150mm*170mm 100片/包	8.67	
84	灭鼠贴	包	5片/包	2.97	
85	蚂蚁药	包		2.47	

86	牙签筒	个		2.27	
87	旋转拖把	把	套装（包括地拖桶、拖把、拖把头）	76.00	
88	标签贴纸（小号）	包	10包共1440枚	31.67	
89	标签贴纸（大号）	包	5包共480枚	36.33	
90	免打孔挂钩	包/件	3个装，单个承重1公斤	4.03	
91	洗锅竹扫（小号）	把		5.17	
92	磨刀石头	个	约22CM*7CM*4CM	19.67	
93	一次性竹签	包	30CM*3MM,1200根/包	1.97	
94	一次性水果叉（胶）	包	500支/包	4.57	
95	牙线	盒	50个/盒	3.10	
96	免打孔大卷纸盒	个		27.67	
97	铝箔纸	卷	长60m*宽38cm*厚20微米	41.00	

广东省番禺监狱2026-2027年度警察职工饭堂物资采购项目目录（水果类）

序号	名称	单位	规格	最高限价	备注
1	苹果	斤	75#	6.88	
2	香蕉	斤		2.50	
3	粉蕉	斤		2.50	
4	香梨	斤	2-3两以上/个	8.00	
5	鸭梨	斤	3-4两以上/个	4.50	
6	番石榴	斤	3-4两以上/个	3.00	
7	脐橙	斤	3-4两以上/个	4.20	
8	冰糖橙	斤	2-3两以上/个	4.23	
9	夏橙	斤		3.40	
10	哈密瓜	斤		3.58	
11	石头西瓜	斤		1.98	
12	黑美人西瓜	斤		1.73	
13	香瓜	斤	3-4两以上/个	2.95	
14	红提	斤		9.83	一级品
15	巨峰葡萄	斤		6.45	
16	红心火龙果	斤	2-3两以上/个	3.00	
17	火龙果（白肉）	斤	4两以上/个	3.28	
18	菠萝肉	斤	去皮后不少于2斤	6.20	
19	椰子（老）	个		11.75	
20	椰青	个		9.88	
21	油桃	斤	1-2两以上/个	3.62	
22	沙田柚	斤		2.58	
23	蜜柚	斤		3.03	
24	柠檬	只		1.03	

25	小青柠	斤		5.80	
26	大蕉	斤		2.48	
27	圣女果	斤		3.63	
28	芒果	斤		3.55	
29	荔枝	斤		9.13	
30	冬枣	斤		6.03	
31	枇杷	斤		8.00	
32	麒麟瓜	斤		3.08	
33	沃柑	斤		3.30	
34	黄金百香果	斤		7.88	
35	山竹	斤		11.50	
36	沙糖桔	斤		3.28	
37	三华李	斤		4.00	8袋/箱
38	蓝莓	斤		12.88	
39	皇帝柑	斤		3.68	
40	小金桔	斤		4.23	
41	水蜜桃	斤		4.13	
42	阳光青提	斤		6.13	

说明：

（1）乙方所报品牌中的规格型号与《广东省番禺监狱警察职工饭堂2026-2027年度物资采购项目目录》清单中的规格型号不符时，甲方方可无条件要求乙方按甲方指定的品牌和规格型号进行供货。

（2）采购目录里没有的采购项目，实际采购价格以广州市城区菜篮子平均零售价或以沃尔玛、华润万家、京东超市其中一家价格作为基准价，如前述菜篮子、超市均欠参照物，则以番禺区大石洛溪周边的综合菜市场售价作为基准价*中标折扣率。

二、货物总体质量要求。

1. 蔬菜类项目总体质量要求。

（1）所有蔬菜必须符合最新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的规定，必须保证新鲜、无异味、无霉烂变质等有害物质留存、农药残留检测合格，配送前必须采样送检，经农药残留检测合格并出具检测合格报告单后，方可采收配送；

（2）所有蔬菜在交付甲方前必须经过前期处理，损耗率不超出5%；

（3）质量要求：

①从蔬菜色泽看，各种蔬菜都应具有本品种固有的颜色，大多数有发亮的光泽，以此显示蔬菜的成熟度及鲜嫩程度；

②从蔬菜气味看，多数蔬菜具有清新、甘辛香、甜酸香等气味，可凭嗅觉识别不同品种的质量，不得有腐烂变质的亚硝酸盐味和其他异常气味；

③从蔬菜滋味看，因品种不同而各异，如失去本品种原有滋味即为异常；

④从蔬菜形态看，应尽量避免由于客观因素而造成的各种非正常、不新鲜的蔬菜，例如萎蔫、枯塌、损伤、病变、虫害侵蚀等引起的形态异常等。

⑤各品种具体质量标准：

种类	质量标准
绿叶菜、白菜类	小白菜、菜心、生菜、空心菜、芹菜、苋菜、大白菜、圆白菜等。属同一品种、规格，鲜嫩形态好，色泽正常，茎基部削平，无枯黄叶、病叶，无明显折损和病虫害伤，无烧心焦边、腐烂等现象，无异味，花椰菜应新鲜洁白、不带叶霉、无畸形花，结球叶菜要结球适度，不带泥土和杂质。
茄果类	西红柿、茄瓜、辣椒、甜椒等。属同一品种、规格，果实干净整洁，成熟度适中，无裂果及空洞现象，茄果不能有裂蒂及果皮变硬现象，无腐烂、异味，无明显折损，不带泥土和杂质。
瓜类	黄瓜、冬瓜、丝瓜、苦瓜、南瓜、节瓜等。属同一品种、规格，果实整洁，色泽一致，成熟度适中，无裂果及空洞现象，茄果不能有裂蒂及果皮变硬现象，无斑点，无腐烂、异味，无明显折损和病虫害伤，不带泥土和杂质。
根菜类	萝卜、胡萝卜等。属同一品种、规格，皮细光滑，肉质脆嫩致密新鲜，无腐烂、裂痕、糠心、异味，不带茎叶和须根，不带泥土和杂质。
薯芋类	红薯、马铃薯、芋、姜等。属同一品种、规格，色泽一致，不带须根、茎叶，不带泥土和杂质，不干瘪，无腐烂、异味、明显折损和病虫害斑，马铃薯无发芽，皮不变绿。
葱蒜类	葱、蒜、韭菜、洋葱等。属同一品种、规格，允许葱、青蒜类保留干净须根，葱、蒜、韭菜不带老叶黄叶，蒜头、洋葱去根、枯叶和黄叶，可食部分新鲜幼嫩，无腐烂、异味，不带泥土和杂质。
豆类	扁豆、豌豆、豆角等。形态完整，成熟度适中，无腐烂、畸形、异味，豆荚类新鲜、幼嫩、均匀，豆仁类籽粒饱满，较均匀，无发芽，不带泥土杂质。
水生菜类	藕、马蹄、菱等。属同一品种规格，肉质嫩，成熟度适中，无干枯、腐烂、畸形、异味，无明显折损，不带泥土和杂质。
食用菌类	蘑菇、草菇、香菇、木耳等。属同一品种规格，蘑菇、草菇菌盖圆整略展开，柄粗壮，菌膜紧，菇柄切削平整，不浸泡水（蘑菇允许浸盐水保鲜），新鲜，无杂质，无畸形菇，无腐烂、异味。
芽菜类	绿豆芽、黄豆芽等。芽苗幼嫩，不带豆壳杂质，新鲜，不浸水，无腐烂、变质和异味。
玉米类	属同一品种、规格，具有玉米应有的特性，穗型粒型一致，无损伤，苞叶新鲜嫩绿，包被完整，籽粒饱满，颜色均匀，无虫咬、腐烂和霉变。
水果类	西瓜、哈密瓜、苹果、香蕉等。果实整洁、新鲜，成熟度适中，无裂果及空洞现象，不能有裂蒂及果皮变硬现象，无虫咬、腐烂、异味和霉变，无明显折损。

（4）供应和管理要求：

①蔬菜供应的品种安排（分主菜和配菜），主菜品种根据季节安排，但要确保每周有5个品种以上。

②来源必须清晰，可溯源。

（5）卫生质量要求：

所有蔬菜必须保证食用安全，符合国家食品卫生标准。卫生质量指标应符合我国蔬菜上的卫生指标规定。

项目	指标（mg/kg）	备注
甲胺磷	不得检出	
甲拌磷	不得检出	
氧化乐果	不得检出	
甲基对硫磷	不得检出	
呋喃丹	不得检出	
百菌清	≤1.0	
多菌灵	≤0.5	
汞（以Hg计）	≤0.01	
铅（以Pb计）	≤0.2	
砷（以As计）	≤0.5	
氟（以F计）	≤0.5	
硝酸盐（以NaNO3计）	瓜果类≤600；叶菜根茎类≤1200	
亚硝酸盐（以NaNO2计）	≤4	

2. 肉类项目总体质量要求。

（1）塘鱼类：含罗非鱼、草鱼、鳊鱼、鳙鱼、鲢鱼等。体态匀称，游动活泼，体色鲜明，体表光滑，眼睛亮丽，鳞片鳍条完好；来源可靠放心，无毒、无害、无污染。

（2）冷冻鱼类要求鱼体健康，肉质饱满结实、新鲜、有弹性，眼睛清亮，角膜透明，色泽明显，鳞片上覆有冻结的透明黏液层，无腐烂异味，无离骨脱刺现象。鱼类（如白仓、太阳鱼、红珊等）需杀净、去鳞，重量要保证每条大约在3—4两左右。

（3）鲜肉类：猪肉、牛肉、鸡肉、鸭肉等。有光泽，红色均匀，肉质有弹性，脂肪乳白色，纤维清晰，有坚韧性，外表湿润，不粘手。所供肉类必须保持自身原有的完整结构(不得用边角料以次充好)、较好的外观和较高的质量等级，符合国家食品部门的有关标准，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保证来源于当天正规屠宰场宰杀的新鲜肉，供货时须提交屠宰场的验收单及当批次有效的动物检疫合格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4）冻肉类：冷冻肉要求肉体冻实而坚硬，无化冻现象，肉质紧密而有弹性，色泽均匀，不粘手，交货时干净、无异味。塑料周转盒包装或纸箱包装。产品合格证齐全，注明生产日期，剩余保质期不得少于原保质期的三分之二时间。

（5）冷冻品类：需解冰，并按解冰后的实际重量计算，冷冻禽类食品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 90%，冷冻肉类食品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92%，冷冻水产类食品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 82%，解冻时间为 4 小时以内（室温 20℃）。所有冷冻食品要求清晰列出产品品牌、规格、类型、包装方式、包装净重、含冰量等相关参数。禽畜冻肉类应提供《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明》、《产品合格证》还须每半年提供一次由具资质的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肉制品《检测报告》，冷冻水产品类应提供贮存地的出入库检验证明。

（6）家禽类：（鸡、鸭等）需去净毛和内脏。

（7）熟食类：包括烧鸡、烧鸭、烧鹅等。熟食（特别是鲜制熟食）它的保质期较短，保鲜要求高，供应的熟食需保证产品的品质。

（8）腊味类：正规厂家生产，销售包装完整无胀袋、无破损。

（9）供应和管理要求：

①、乙方提供货物应符合下列的《制造商及产品资质证明》：

生产（供应）企业的资质证明：（首次供应时提供）

类别	资质证明
畜、禽、冻肉类	《营业执照》、《食品卫生许可证》、《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动物防疫合格证》
肉制品类	《营业执照》、《食品卫生许可证》、《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水产品类	《营业执照》、《食品卫生许可证》、

②、产品票证要求：

A、新鲜肉类票证要求：

货物类别	产品票证名称	验收索证要求
猪肉类	《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	要求有生产名称、地址、产品名称、产地和目的地，官方兽医签字、盖检验检疫专用章。
	《XX市畜产品检验合格证》	有委托方、送往单位、屠宰场检验专用章、出厂时间和单号
三鸟类	《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	要求有生产名称、地址、产品名称、产地和目的地，官方兽医签字、盖检验检疫专用章。
牛肉、羊肉	《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	要求有生产名称、地址、产品名称、产地和目的地，官方兽医签字、盖检验检疫专用章。

B、冻品货物票证要求：

货物类别	产品票证名称	验收索证要求
猪、牛、羊肉类、家禽类	1.《产品合格证》	交货时提供本批次产品的出厂（库）检验合格证，随车同行。
	2.《动物产品防疫合格证》	当批次有效，原件备查。
肉制品	1.《卫生检疫报告》	由政府疾控部门或卫生检验部门出具（半年内有效）。
	2.《产品合格证》	交货时提供本批次产品的出厂（库）检验合格证，随车同行。
水产品类	贮存地的出入库检疫证明，水产品成型标准为个体单冻冷冻成型。	交货时提供本批次产品的出厂（库）检验合格证，随车同行。

（10）所提供蔬菜、肉类等符合上述质量要求，农药残留不超过国家限量标准，若不符合要求，愿意接受退货处理并承担违约责任。

3. 米类、面粉类、食用油类及副食品等物资总体质量要求。

（1）米类、面粉类、食用油类、副食品类等必须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具有产品检验合格证和卫生许可证，包装完好，足斤足两。有保质期的商品，剩余保质期不得少于原保质期的三分之二时间。

（2）米类：执行国家通用标准：GB/T1354-2018。具有各自品种固有的形态和色泽，不酸、不粘、无发霉，无变质，无异味，无杂质，口尝无砂质。

大米质量标准：有SC标志，标明加工厂名称、品名、生产日期、保质期或保存期，供货时的剩余保质期不少于原保质期的三分之二，质量等级、产品标准号、产品合格证，质量符合大米国家标准与国家粮食卫生标准。

（3）食用油类：色泽通透，口感纯正，无异味，无变质。

①外包装完好，有SC标志，标明品名、厂名、质量、生产日期、保质期或保存期、执行标准，具有产品合格证。

②食用油生产企业的资质证明（首次供应时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食品流通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经销商或者代理商须提供），《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生产制造商须提供）。每个食用油品种必须色泽好，透明度高，无浑浊，无沉淀和悬浮物，粘度小，无分层现象，气味正常，无酸臭异味。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及卫生安全标准，色泽、气味、霉变、真菌毒素、重金属污染物、农药等严格控制在国家标准范围内（原粮及成品粮色泽、气味必须正常。霉变粒不得超过2%。真菌毒素：黄曲霉素B1（5μg/kg~20 μg/kg）、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1000 μg/kg）、玉米赤霉烯酮（≤60μg/kg）。重金属污染物：铅≤0.2mg/kg、镉（0.1 mg/kg~0.2mg/kg）、汞（0.02mg/kg）、无机砷（0.1mg/kg~0.2mg/kg）。

③油类执行标准：符合国家食用油执行标准或企业食用油执行标准：花生油、大豆油、葵花籽油、调和油等；调和油：非转基因，不含棕榈油成分。

（4）几种主要干货制品的质量标准：

①紫菜：属海产红藻类植物，因鲜紫菜叶较宽大，经干制成长方块形，散片状卷筒，其中以卷筒形柔嫩微脆、叶薄、色紫清香鲜美的为品

质优。

②腐竹：腐竹又名豆腐皮和油皮，有一、二、三级品之分。 一级品：色泽黄亮、干燥筋韧、耐贮、无碎块。二级品：颜色较一级品灰黄、干燥无碎块。 三级品：颜色更灰黄、无光泽、易碎、筋韧性差。

③粉丝：质量好的粉丝，粉条细长、白净、晶莹透明、丝条均匀、整齐、干燥，不易折断，无斑点、黑迹，无霉变，有粉丝特有的光泽。

④黑木耳：黑木耳的质量一般以条形大而完整，耳瓣舒展少卷曲，内厚黑，富于光泽，体干不霉，无杂质和碎者为优，反之则差。

⑤银耳：银耳又称白木耳，以朵大、色洁白、有光泽、无杂质，根小、干度足，完整者为佳品，朵小、色黄、根大、无光泽，散碎者次之；黄黑色者质量最次，依上述标准可将银耳分为上中 下三等。质量好的银耳，根部易酥烂，食之柔软，质量次则根部大而发硬。

⑥花菇：朵小柄短，呈半球状，菇伞顶面有似菊花似的白色裂纹，肉厚、菌盖色泽淡黑，菇底 褶，通过加工呈淡黄色，身干、质嫩、有芳香气味者为质好香菇。

⑦干贝：上等干贝粒大完整、黄亮干燥、肉质饱满，肉丝清晰、粗且有特殊香气。粒小、碎破、色淡无光泽者较次。破碎、发黑发霉的为变质品。

⑧鱿鱼：市场上常见的鱿鱼有椭圆形和长方形，选购时应注意：体干、体形完整、光亮洁净、淡粉红色、片大头小、肉厚者为优。体形部分卷曲，尾部和背部红中透暗，两侧有微红点、体小而宽、肉薄者为次品。

（5）几种主要副食品的质量要求：

①鸡蛋：个体均匀，蛋壳清洁完整，色泽鲜明，无破损、裂纹，无霉斑，灯光透视时，整个蛋呈桔黄色至橙红色，蛋黄不见或略见阴影，没有霉味、酸味，臭味等不良气味，打开后蛋黄凸起、完整、有韧性，蛋白澄清、透明、稀稠分明，无异味。

由于鸡蛋采购量较大，乙方需加强蛋类品质检测，以确保每批供应蛋类的品质。

②皮蛋：个体均匀，外表泥状包料完整、无霉斑，包料除掉后蛋壳亦完整无损，灯光透照蛋内容物凝固不动，打开观察，整个蛋凝固、不粘壳、清洁而有弹性，呈半透明的棕黄色，闻起来有芳香，无辛辣气。

③咸蛋：个体均匀，蛋壳亦完整无损，无裂纹或霉斑，摇动时有轻度水荡漾感觉，灯光透视蛋黄凝结、呈橙黄色且靠近蛋壳，蛋清呈白色水样透明，生蛋打开可见蛋清稀薄透明，蛋黄呈红色或淡红色，浓缩粘度增强，但不硬固，煮熟后打开，可见蛋清白嫩，蛋黄口味有细沙感，富于油脂，品尝则有咸蛋固有的香味。

④豆腐：呈均匀乳白色或淡黄色，稍有光泽，块形完整，软硬适度，有一定弹性，质地细嫩，结构均匀，无杂质，口感细腻鲜嫩，味道纯正清香，具有豆腐特有香味。

⑤油炸豆腐：呈金黄色或棕黄色，色彩鲜艳而有光泽，块形整齐，有弹性，皮脆，内质呈蜂窝状，不粘不散，无杂质，无任何不良气味，外皮酥脆适口，泡内软嫩，咸香适度，具有油炸豆腐特有清香味。

⑥腐乳：红腐乳表面呈红色或枣红色，内部呈杏黄色，色泽鲜艳，有光泽；白腐乳外表呈乳黄色。腐乳块形整齐均匀，质地细腻，无霉斑、霉变及杂质，滋味鲜美，咸淡适口，具有各品种腐乳特有的香味，无任何其他异味。

⑦豆类：豆皮呈豆类固有的颜色，光彩油亮，洁净而有光泽，颗粒饱满，整齐均匀，无虫蛀粒，无杂质，无霉变。

⑧花生：果荚呈土黄色或白色，果仁颗粒饱满、形态完整、大小均匀，不同品种应具特有的颜色，色泽分布均匀一致，子叶肥厚而有光泽，无杂质，具有花生特有的气味、香味，无任何异味。

（6）食用盐类：结晶整齐一致，坚硬光滑，呈透明或半透明，无结块，无反卤吸潮现象，无杂质，沾取少许尝试具有纯正的咸味。

（7）酱油类：合格酱油颜色比较红亮，有光泽、透明，产生的泡沫非常细腻，不容易散，挂壁现象非常好，有发黏感；不合格酱油泡沫比较大，很容易散去，挂壁现象不好，很容易滑落。

（8）面粉类：色泽呈白色或微黄色，不发暗，无杂质的颜色，呈细粉末状，不含杂质，手指捏捻时无粗粒感，无虫子和结块，置于手中紧捏后放开不成团，具有面粉的正常气味，无其他异味。

（9）豆豉类：表面黑色，皱缩不平，无光泽，断面棕黑色，质柔软，气微，味微甘，粒大，饱满。

（10）豆沙类：颜色纯正，口感有豆沙清香，质柔软，且有微微的粘性，无杂质。

（11）味精类：无色至白色结晶或粉末，具有特殊鲜味，无异味，无肉眼可见杂质。

（12）食用醋类：具有正常食用醋的色泽、气味和滋味，不涩，无其他不良气味与异味，无浮物，不浑浊，无沉淀，无异物，无醋鳃、醋虱。

- (13) 酱腌菜类：具有酱腌菜固有的色、香、味，无杂质，无其他不良气味，不得有霉斑白膜。
- (14) 酱类食品：具有正常酿造酱的色泽、气味和滋味，不涩，无其他不良气味，不得有酸、苦、焦糊及其它异味、异物。
- (15) 淀粉制品类：具有各自品种固有的形态和色泽，不酸、不粘、不发霉，无变质，无异味，无杂质，口尝无砂质。
- (16) 食用糖类：食糖根据经营习惯分为白糖、红糖、冰糖、方糖等。
 - ①白糖：色泽洁白明亮，有光泽，具有白糖的正常气味，无酸味、酒味或其他外来气味。干燥，晶粒松散，不粘手，不结块，无肉眼可见的杂质，白糖的水溶液应清晰透明无杂质。
 - ②红糖：分为赤砂糖和红糖两种。红糖呈晶粒状或粉末状，干燥而松散，不结块，不成团，杂质，其水溶液清晰，无沉淀，无悬浮物，具有甘蔗汁的清香味，无有酒味、酸味、焦苦味或其他异味，口味浓甜带鲜，微有糖蜜味。
 - ③白砂糖：颗粒大如砂粒，晶粒均匀整齐，晶面明显，无碎末，糖质坚硬；
 - ④绵白糖：颗粒细小而均匀，质地绵软、潮润；
 - ⑤冰糖：块形完整，个粒均匀，结晶组织严密，透明或半透明，无破碎；
 - ⑥方糖：呈正六面体状，表面平整，无裂纹，铁边，断角，无突出砂粒，无霉斑。
- (17) 辛辣料主要包括八角粉、花椒粉、胡椒粉、桂皮粉、五香粉、辣椒粉、孜然、咖喱粉、芥末粉等。辛辣料呈干燥状，具有该种香料植物所特有的色、香、味，没有不纯正的气味和味道，无发霉味或其他异味。

4. 供应和管理要求:

- (1) 供应要求的资质证明:
- 生产（供应）企业的资质证明：（首次供应时提供）

类别	资质证明
副食品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产品票证要求:

类别	产品资质名称	验收索证要求
副食品	货物清单	加盖乙方公章的货物清单（送货单）

三、货物包装要求

- (一) 乙方应保证货品均为正规厂家生产的新鲜、检验合格货品，符合国家有关卫生、质量、包装和保质标准。
- (二) 包装、容器(框、箱、袋)要求：清洁、干燥、牢固、透气，无污染、无异味、无霉变现象。采购的食品不得存放在有害、有毒的容器内。食品包装上必须使用原产地标识，应注明：制造商名称和厂址、食品名称和重（容）量、生产日期和保质期限以及规格和SC认证等。
- (三) 标签标识：包装必须按《农产品包装和标识管理办法》贴标签，产品名称、产地、品种、净含量、生产者名称及地址、生产日期、保质期、产品标准号等内容；剩余保质期不少于保质期的三分之二。

四、货物配送管理要求

- (一) 交货地点：广东省番禺监狱警察职工饭堂指定地点；
- (二) 因为甲方的工作性质关系，乙方须全年无休送货。
- (三) 首次供货时，应提供乙方的《营业执照》、《食品流通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食盐批发（或零售）许可证》、货物生产企业的《动物防疫合格证》、《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等证照复印件予以番禺监狱警察职工饭堂存档。每次供应时应向番禺监狱警察职工饭堂提供加盖公章的货物清单（送货单）；
- (四) 商品包装要求，容器(框、箱、袋)要求清洁、干燥、牢固、无异味、无霉变现象，食品包装符合国家有关法规、标准的要求，包装完好无破损；
- (五) 乙方必须遵守国家规定的卫生管理条例，严格执行《食品安全法》，必须保证所供应肉类、干货、蔬菜、主食及其它副食品等为新鲜、保质期内，且符合卫生标准；若发现所供应的食品存在腐烂变质、过期等质量问题的，应当全部收回并销毁，立即采取补救措施重新供应配送。

（六）乙方应在投标文件中列明货物详细清单和拟供货品的品牌、规格和价格等。

（七）食品溯源要求。乙方对食品供应链进行明确，所有食品的来源必须清晰。建议乙方在食材配送管理过程中使用专业的食材配送管理信息系统，能够实现采购订单网上流转、配送流程管控、对账结算及食材来源追溯等基本功能，实现对配送食材的物流精细化跟踪管理，同时方便与甲方进行采购信息与结算信息的沟通与流转。

（八）乙方需在自有或租赁的配送作业仓储中，按照甲方的订单要求完成所供应食材原料的粗加工、分拣与分装。

（九）如甲方因临时接待、应急执勤等情况需要紧急补充采购相应食材，乙方最迟需在**90**分钟内完成临时紧急配送。

五、货物配送运输要求

（一）所有货物运输必须采用符合卫生标准的外包装和运载工具，并且要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运输车厢的内仓，包括地面、墙面和顶，应使用抗腐蚀、防潮，易清洁消毒的材料，车厢内无不良气味、异味。货物到达目的地时外包装箱干爽,无软化现象；

（二）冷藏、冷冻食品必须专用冷藏、冷冻载具运输，应当有必要的保温设备并在整个运输过程中保持安全的冷藏、冷冻温度。特别对于长途运输的食品，保证食品在运输处于合适的温度范围。整个运输过程应科学合理，运输车辆应定期清洁，保持性能稳定，符合规定温度要求，使运输食品处于恒定的环境中。

（三）乙方应至少安排**1**辆专车负责送货及安排专职送货员，负责货物的运输、过秤，并协助甲方验收货品，货品的品种和质量以甲方验收的结果为准。

（四）送货车辆应保持清洁：食品堆放科学合理，避免造成食品的交叉污染。

（五）送货车辆实行**1**小时配送圈运作，目的地在**1**小时内的用保温车配送，**1**小时以外的用制冷车配送，保证运输过程冷链不中断。保证冷冻肉类中心温度控制在**-2至-7℃**的范围之内，保证运输过程冷链不中断。商品到达目的地时外包装箱干爽,无软化现象。

（六）在配送卸货环节中应保证冷藏食品脱离冷链时间不得超过**20**分钟。

（七）遇疫情防控以及其他突发社会公共事件，乙方应在尽可能拓展上游供货渠道，尽可能满足甲方在本项目所列食材目录清单（不应季的季节性蔬菜可除外）范围内的食材采购需求。

六、交货要求

（一）交货时间要求：甲方根据实际需求，提前一天以电话或微信方式将采购需求通知乙方，订单上应注明品名、数量、规格等。乙方在接到通知后备齐货物，按照订单要求送货至甲方指定地点。除不可抗力外，乙方不得因任何理由延迟送货，乙方如遇特殊情况需推迟送货，应提前通知甲方。乙方不能按时、按质、按量供货，导致甲方无法正常供应伙食的，甲方有权自行采购同等质量货物，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并承担违约责任。

（二）乙方不得擅自变更货物（含商标、名称、产地、包装、规格和重量等）,严格按投标或应标文件要求供应，否则甲方有权拒收。如因市场流通问题或企业停产需要变更的，应事前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附情况说明），并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变更。

（三）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品种、数量、重量的准确性，以甲方的验货数量为准，乙方随货提供注明货物名称、单位、数量、售价及总金额的商品送货清单，清单一式两份，双方验货后签字确认，各持一份，作为甲方收货入库验收之凭证。对于出现质量、数量不符合要求等现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退换，乙方须无条件退换，并保证饭堂正常供餐。

（四）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卫生标准和营养要求，满足甲方的要求，每次送交的所有货物都要注明来源。乙方在每一次送货时，要将肉菜等的卫生检验报告一并交到甲方指定的负责人手中。

（五）货品的等级、质量须符合国家质检部门及卫生部门的相关规定，并提供该批次货物的有效的卫生质量合格证或检验结果评价报告书等证明材料。若甲方发现乙方所供货物不符合卫生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

（六）抽查发现食品安全质量问题的处理：

抽查检测过程中，如发现乙方所配送的肉类、干货、蔬菜、主食及其它副食品等出现变质变味、过期；蔬菜瓜果类的农药含量超标、肉制品无检验标志、干货有发霉或添加剂超标、家禽鱼类有病毒危害，甲方有权拒收，并追究责任。

对危及人身安全的食品质量问题采取零容忍措施，一经发现，当日所送同批次产品全部退货。

若抽查未发现问题，而在加工食用前发现部分产品质量问题，甲方有权将问题产品退货处理。

（七）甲方发现货物出现损坏（包括表面损坏），或出现水渍、变味、受潮等导致货物性质改变的，乙方必须无条件退货或更换商品，并承担相应损失。

（八）对甲方临时的供货要求，需随订随送，最迟在 90分钟内送到。

七、物资验收

（一）检验流程：

1. 要做好卸货前的检查。验收人员卸货前应对场地和验收设备做好准备，并对商品的外观质量进行初步了解；
2. 应采取当场验收的方式，验收人认真检验食品的质量要求，按索证→过磅→入库的程序完成验收，乙方应提供原件，若原件只有一份而无法提供给甲方的，甲方查验原件后索取复印件留存；
3. 每批次每种货物均需检查验收；
4. 验收工作人员按招标文件产品质量要求对货物质量进行抽查，比对相关文件，以确保食品品种符合要求。如发现食品有损坏的情况，应在相关单据上记录所有损坏情况。对货物损坏情况进行拍照并存档。对于食品验收的全部信息数据，甲方单位验收人员应和乙方人员一起确认，并保留双方签字单据。

（二）退（补）货流程：

对不符合质量要求的食品由甲方验收人员提出清退，对数量不足或部分退货的，按下列两种方式之一执行：

1. 乙方以不影响甲方饭堂供应为前提尽快补送；
2. 若乙方未能按时补货而导致无法正常供应，甲方有权对当次不良供货按履约保证金的2%的金额作为罚金。

乙方需制定好食品配送售后服务方案，以确保退（补）货作业在需要时能够及时完成。

（三）验收记录，每次采购的食材等物资都要登记记录，注明名称、数量等事项并在采购登记记录上签明意见和验收人的名字及日期。

验收完毕后，双方必须在货物收货清单上确认签名，货物收货清单作为甲方支付货款的依据之一。

（四）争议解决：双方对质量有争议，如需将货物送至具有资质的质量检测机构检测的，若检测结果合格，检测费用由甲方支付；若检测结果不合格，则检测费用由乙方支付。

（五）合同期内，甲方对货物质量进行两次抽查（食品安全事故调查、接到投诉调查而送检不受此次数限制），质量检验费用由乙方支付；对抽查发现货物质量（含包装）不合格的，责成乙方对该批次产品进行更换、退货、并按该批次产品总价的2倍金额作为罚金，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约等处理。合同期内2次抽查发现不合格的（可为相同或不同货物），甲方有权全部扣除履约保证金并单方面解除合同。

八、支付要求

（一）货款实行按月支付方式。在办理支付手续时，乙方须对供应货物的品种、数量、单价、金额等进行统计，由甲方严格审核送货清单，按双方事先确定的执行价格，甲方签字的验收单、乙方开具合格等额发票，结清货款。乙方按甲方要求完成当月供货后，于次月10日前凭国家正式等额发票向甲方申请付款，甲方收到申请后在10个工作日内以支票或转账方式结清货款，遇到特殊情况可顺延支付时间。

（二）供货价须包含货物的购置（或生产）、包装、配送、运输、保险、装卸、退换、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

（三）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均必须与乙方名称一致。

九、乙方的管理要求

（一）乙方有以下行为，经调查属实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立即解除供应合同，且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1. 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取得中标供应资格的；
2. 中标供应项目有分包、转包行为的；（除合同约定分包项目外）
3. 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更，已经不具备承接中标供应项目能力的；
4. 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不向甲方供货的；
5. 有行贿、给抽成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
6. 因所供货物质量原因导致发生食品安全事故的；
7. 乙方存在故意假冒伪劣行为、供应物品以次充好的；
8. 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
9. 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严重违法违反甲方管理规定的。

（二）必须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保证食品安全，有明确的食品安全责任人。因所供货物质量原因导致发生

食品安全事故，除解除合同、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外，乙方还需承担甲方因救治、误工等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及造成的其他损失赔偿。

（三）乙方应严格按招标要求（含品种、质量等）供应，不得变更供应商品，否则，甲方有权退货且按规定追究责任。

（四）因生产商原因停产、改变生产规格的，乙方凭生产商证明告知甲方，甲方经市场调查确认，选择替换品种、规格。

（五）甲方按合同对商品进行严格验收，对不符合规格要求的商品，乙方必须无条件退货或更换。

（六）乙方须按照供应商品的实际销售额开具国家正式等额发票。

（七）食品溯源要求。食品供应链必须明确清晰，所有食品的来源应当是受到地方政府部门监管的流通市场或具有相关资质的厂家生产，食品生产企业必须获得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SC），生产食品的源头与供应商要有固定的合法的供应关系。乙方应保存以下资料：

1. 乙方与生产企业的销售合同；
2. 生产企业的送货单和销售发票；
3. 乙方与甲方的采购合同及送货单据、销售发票。

十、合同签订及履约保证金

（一）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乙方须向甲方支付交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项目采购预算*5%）。在乙方完成其合同义务，包括任何保证义务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一次性无息退还全部履约保证金。

（二）发生以下情形且调查属实的，每发生一次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本合同履约保证金的2%）：

1. 未按要求随货提供相关票证的；
2. 货物质量验收不合格的；
3. 未按甲方要求时间供货的（提前一天与甲方协商，且未影响甲方伙食供应的除外）；
4. 供货数量仅为计划采购数量80%-90%（不含本数），但未影响伙食供应的；
5. 未按甲方指定位置和要求卸货的；
6. 货物出现质量问题，乙方不积极配合查找原因，不及时反馈处理结果的；
7. 工作人员不遵守甲方各项管理规定的；
8. 前3次，每次对甲方临时的供货要求，在每次接到电话后30分钟内未响应的。在此情况下，甲方有权自行采购同等质量的货物，除缴纳违约金外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并承担违约责任。

（三）发生以下情形且调查属实的，每发生一次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本合同履约保证金的5%）：

1. 供应货物品种、品牌、规格或质量等级与合同不符的；
2. 提供虚假检验报告等相关票证的；
3. 因退货或未按甲方计划的数量、时间进行供应，造成伙食无法按时供应的；
4. 供货数量低于采购计划数量80%（含本数）的；
5. 同一品种货物连续两次验收发现质量不合格产品并退货的；
6. 把验收不合格后退货的货物重新配送给甲方的；
7. 在包装、运输、装卸等环节不符合食品安全要求的；
8. 组织机构发生调整，或经营场所、联系人、联系方式变更，未及时通知甲方，造成无法及时联系的；
9. 食品溯源管理制度不落实，进货查验记录不全的；
10. 从第4次开始，每次对甲方临时的供货要求，在每次接到电话后30分钟内未响应的。甲方有权自行采购同等质量的货物，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并承担违约责任。

（四）如在合同执行期间因乙方违约导致履约保证金部分扣除，乙方需在五个工作日内将扣除的履约保证金补齐，否则按乙方违约处理，同时甲方有权直接从乙方的应付款中扣回。

（五）如乙方在合同执行过程需终止执行合同的，需提前三个月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否则按单方面终止执行合同处理，履约保证金不退还。

（六）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乙方违约导致甲方行使合同解除权解除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且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甲方

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追索损失所花费的全部费用：诉讼费、鉴定费、保全费、律师费用、仲裁费用、误工费、差旅费等一切费用等）。

十一、保险

货物交付运输前，甲方已经支付部分或全部款项的，乙方应当办理以甲方为受益人的货物“一切险”，投保金额不少于甲方已经支付款项总额，保险保至项目最终交货地点。

十二、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

-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
- (二)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各项要求。

十三、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乙方货物后可根据实际情况要求乙方立即更换货物或者自行采购同等质量的货物，发生甲方拒收且另行采购货物事件的，乙方每次须向甲方支付该货物总价的2倍违约金。

(二)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含因根据本合同约定退换货造成逾期的情形），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该批次货款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15天以上（含15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并且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三)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且自行采购货物，到期拒付货物款项的，每日按该批次货款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以该批次货款总额的5%为限。

(四)双方对质量有争议，如需将货物送至具有资质的质量检测机构检测的，检测费用由乙方先行垫付。若检测结果合格，检测费用由甲方支付。若检测结果不合格，则检测费用由乙方支付，甲方将该批次货物退货，乙方重新配送合格物资外，乙方还需向甲方缴纳该批次货物金额的30%作为违约金。

(五)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四、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六、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七、其它

- (一)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二)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三)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 (四)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八、合同生效

-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 2.合同壹式_____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_____份。

甲方（盖章）：广东省番禺监狱 乙方（盖章）：
代表：_____ 代表：_____

签定地点：广东省番禺监狱
签定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户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 / 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6-38542**

采购项目编号：**440001-2026-38542**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等有关证明文件
- 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七、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八、投标保证金
- 九、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十、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十一、承诺函
-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三、监狱企业
- 十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五、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十六、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七、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八、商务条件响应表
- 十九、履约进度计划表
- 二十、各类证明材料
- 二十一、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 二十二、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三、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 二十四、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五、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 二十六、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行保险凭证

格式一：

投标函

致：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广东省番禺监狱警察职工饭堂2026-2027年度物资采购项目”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440001-2026-38542]，我方愿参与投标。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广东省番禺监狱警察职工饭堂2026-2027年度物资采购项目”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 按招标文件提供全部标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 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销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 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 我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 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采购）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以及投标（响应）文件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 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 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标的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 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 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 投标人未存在《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

(1) 对于除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以外的采购项目:即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2) 对于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项目:即未成为本项目除前期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以外的其它采购活动中中标商(或成交商)；

(3) 对于设计施工一体化的项目:即未为本项目提供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 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三)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声明如下：

(1) 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十四) 如我方中标，将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材料（包括需要年审、继续教育等完成后才能执业的行政许可、人员证书等情形），如果有效期未能覆盖项目（包组）合同履行期的，将提前按规定办理延期手续，确保合同顺利履行。

(十五) 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六）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七）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等有关证明文件（如适用）

注：

1. 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应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在投标文件中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承诺函》（见下附件3，格式内容仅供参考）
2. 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附件1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一般按照其二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按照产品的一级组件进行成本核算能够满足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判定需求的，可以按照一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

1. 产品的一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的组件。产品的二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一级组件的组件。一级组件不可分解的，视同二级组件。

2. 二级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全部成本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二级组件不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成本不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

3. 产品总成本和组件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

4. 需要对成本核算规则予以进一步明确的其他有关事项，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附件2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1. （产品名称1），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3.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附件3（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本承诺函，格式内容仅供参考）

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承诺函（如适用）

本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4

本国产品标准有关证明材料（如适用）

1.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2. 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格式六：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_____

附：代表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 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 _____是注册于 (国家或地区) 的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任 _____ 职务, 有效证件号码: _____. 现授权 (姓名、职务) 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 就“广东省番禺监狱警察职工饭堂2026-2027年度物资采购项目”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440001-2026-38542]的投标和合同执行, 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签字生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 (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八：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九: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

资格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格式十一：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广东省番禺监狱

对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 1.
- 2.
- 3.
-

（二）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_份，送采购人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_（盖章）_____，乙公司全称：_____（盖章）_____，.....公司全称：_____（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六：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七: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								

说明:

-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年__月__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__月__日—__月__日		
3	__月__日—__月__日		
4	__月__日—__月__日	质保期	

格式二十：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一：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广东省番禺监狱警察职工饭堂2026-2027年度物资采购项目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440001-2026-38542），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 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承诺日期： _____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广东省番禺监狱警察职工饭堂2026-2027年度物资采购项目”项目（采购项目编号：440001-2026-38542）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地址/邮编： _____
电话/传真：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1：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2：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2：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

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五：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贵方在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采购中，确定_____为中标人/供应商，拟签订/已签订项目相关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依据主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向贵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_____（大写），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我方保证的期间为：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年 月 日止。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限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文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索赔通知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同时附有：

1. 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2. 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

（三）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_____。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文件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向我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 此栏空白 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1. 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方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2. 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方工作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

十一、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年__月__日

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致被保险人_____：

鉴于你方_____（招标方/被保险人）接受投保人_____（投标方）参加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向投保人签发中标通知书，投保人在我公司投保《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我公司接受投保人的请求，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愿意就投保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采购合同，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保险：

一、我公司对上述采购项目出具的《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保单号：

二、上述保单项下我公司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人民币（¥： 元）

上述全部保险单的保险金额随投保人逐步履行采购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我公司的赔付而递减。

三、本保险的保险期间自____年__月__日__时起至____年__月__日__时止，共计__天。

四、本保险合同仅承担履约保证责任：在本保险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你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我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有关约定并与你方达成一致赔偿意见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险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投保人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采购标的；

（二）投保人供应采购标的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

五、索赔文件

（一）经被保险人有权人签字、加盖被保险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险凭证对应的保单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1）投保人未履行采购合同相关义务；

（2）投保人的违约事实。

（二）保险单正本；

（三）《采购合同》副本及与采购项目进展、质量、缺陷有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录、会议纪要、其他合同文件等）；

（四）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五）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法院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生效法律文书（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认损失的方式）；

六、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不得转让、质押，否则保险人在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自动解除。

七、本保证保险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保证保险适用的保险条款为《_____》。

九、保险责任免除及其他本保险凭证未载明事宜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十、本保险凭证自保险人加盖保单专用章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